Vincent Medical

永勝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2

2019年年報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釋義
7	財務摘要
8	2019年里程碑
10	主席報告
1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27	董事報告
48	企業管治報告
6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9	獨立核數師報告
84	綜合損益表
8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6	綜合財務狀況表
87	綜合權益變動表
88	綜合現金流量表
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4	五年財務概要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蔡文成先生*(主席)*
陶基祥先生*(行政總裁)*
許明輝先生
符國富先生

非執行董事

過鵬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令名先生(於2019年6月13日辭任)
莫國章先生
區裕釗先生
容啟亮教授

董事會委會員

審核委員會

區裕釗先生*(主席)*
莫國章先生
陳令名先生(於2019年6月13日停止出任)
容啟亮教授(於2019年6月13日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

蔡文成先生*(主席)*
莫國章先生
陳令名先生(於2019年6月13日停止出任)
容啟亮教授(於2019年6月13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莫國章先生*(主席)*
(於2019年6月13日獲委任為主席)
蔡文成先生
陳令名先生(於2019年6月13日停止出任)
容啟亮教授(於2019年6月13日獲委任)

風險管理委員會

許明輝先生*(主席)*
郭錦明先生
胡芳女士
張長青先生
黎海明先生(於2019年8月23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徐麗琪女士

授權代表

蔡文成先生
陶基祥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部暨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紅磡
鶴園街2G號
恒豐工業大廈二期
7樓B2室

核數師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銅鑼灣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29字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者關係聯絡處

投資者關係部－永勝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電話 : (852) 2365 5688
傳真 : (852) 2765 8428
電郵 : investors@vincentmedical.com

股份代號

1612

公司網站

www.vincentmedical.com

釋義

於本年報(除於第79頁至163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外)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假座香港銅鑼灣禮頓道77號禮頓中心17樓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經不時修訂的組織章程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
「Avalon」	指	Avalon Photonics Holdings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開曼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
「CE」	指	Conformité Européenne
「行政總裁」	指	本公司的行政總裁陶基祥先生
「企管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	指	本公司的主席蔡文成先生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本公司」	指	永勝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公司秘書」	指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徐麗琪女士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蔡文成先生、廖佩青女士(為蔡文成先生之配偶)及VRI，即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中共同控有彼等各自於本公司權益的控股股東
「CPAP」	指	持續氣道正壓通氣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息政策」	指	本公司於2018年12月12日採納之股息政策
「DVRD」	指	東莞永健康復器具有限公司，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Fresca」	指	Fresca Medical, Inc.，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和普樂」	指	廣州和普樂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人士
「Inovytec」	指	Inovytec Medical Solutions Ltd.，根據以色列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厚生労働省」	指	日本厚生労働省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藥監局」	指	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
「OBM」	指	原品牌製造
「OEM」	指	原設備製造
「PAP」	指	氣道正壓通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6年6月17日採納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釋義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
「Retraction」	指	Retraction Limited，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風險管理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6年6月24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VMDG」	指	東莞永勝醫療製品有限公司，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VMHK」	指	永勝醫療製品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VRDG」	指	永勝（東莞）電子有限公司，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VRHK全資擁有
「VRDL」	指	永勝宏基發展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VRI全資擁有
「VRHK」	指	永勝宏基集團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VRI全資擁有
「VRI」	指	VINCENT RAYA INTERNATIONAL LIMITED，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年報日期由蔡文成先生及廖佩青女士分別持有57.89%及42.11%權益，為控股股東之一

「VRMD」	指	東莞永勝宏基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柏頤信息」	指	廣州柏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變動
收入	**502,200**	488,030	2.9%
毛利	**162,007**	155,608	4.1%
年度溢利	**12,857**	34,203	-62.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1,525**	30,943	-62.8%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81**	4.85	-62.7%
每股股息(港仙)	**1.10**	1.60	-31.3%

收入分析

按產品類別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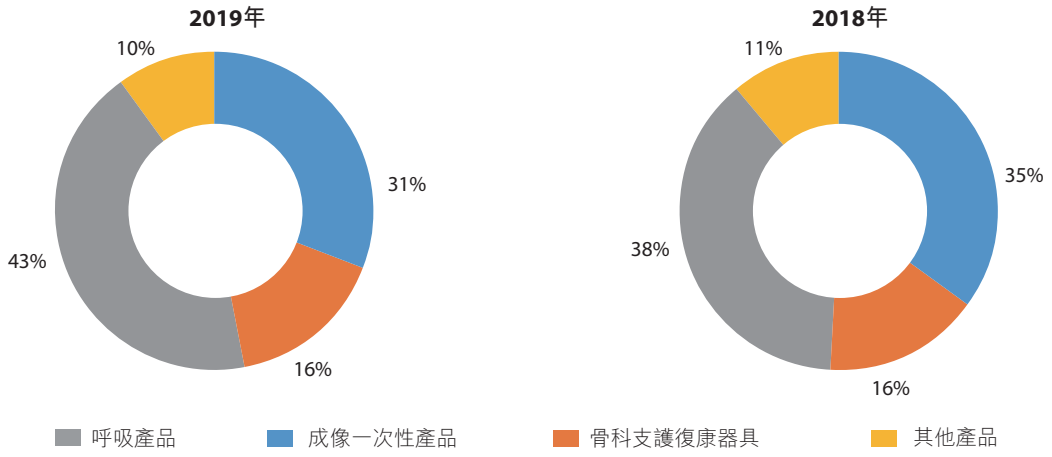

按地區市場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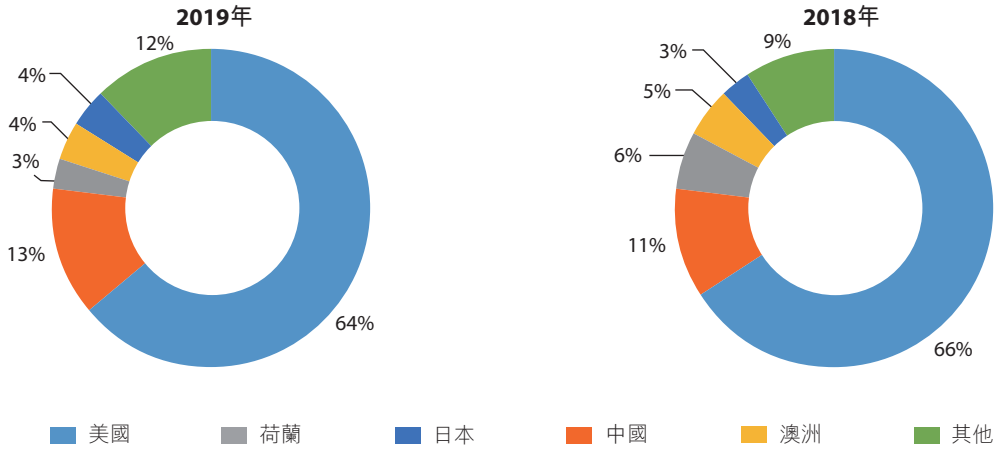

一月 1

- 就Inspired®O_2B電子空氣氧氣混合器取得日本醫藥品醫療機器綜合機構認證
- 位於東莞松山湖科技產業園的新設施正式運作

二月 2

- 希望之手獲「中大賽馬會凝聚希望計劃」選為四項機器復康技術之一
- 呼吸濕化治療儀(VUN-001)獲得廣東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出第二類醫療器械優先審批資格

五月 5

- 取得藥監局就和普樂™ PAP 8系列睡眠呼吸機及其配件的認證

八月 3

- Inspired® VHB200加熱式加濕器於日本呼吸治療醫學會(Japanese Society of Respiratory Care Medicine)第41屆年度大會上展示，並由我們的合作夥伴正式推出市場

10 十月

- 本集團在日本東京開設首個海外辦事處
- 就CALIMA™溫度管理系統及熱濕交換(HME)過濾器取得厚生労働省認證

11 十一月

- 「Inspired®」旗下一系列Inspired®呼吸產品（包括無菌HME過濾器、鼻導管、O_2B電子空氣氧氣混合器及O_2FLO高流量加熱式加濕器）取得CE認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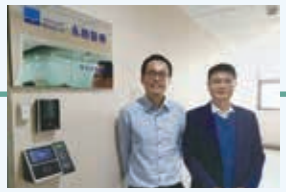

12 十二月

- 於中國北京開設新銷售支援辦事處

「我們需專注於我們在呼吸領域的核心競爭力。本人堅信我們的策略切中肯綮，集團匯聚最合適的人才，當可推動我們於未來持續增長。」

蔡文成
主席兼執行董事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

於2018年，本人報告我們的OEM及OBM業務均持續增長。然而，於過去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股東應佔溢利未能錄得增長，主要是由於我們於過去三年所作出的一些投資之表現未達預期，產生9.6百萬港元的減值。儘管如此，我們的核心業務繼續表現出色，本集團本年度的總收入增加2.9%至502.2百萬港元，而毛利增加4.1%至162.0百萬港元。鑑於財務業績及派付不少於相關盈利的30%的股息政策，董事會建議派發2019年末期股息每股股份1.10港仙（2018年：1.60港仙）或合計7.0百萬港元（2018年：10.2百萬港元）。此代表派息比率為33.2%（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1.5百萬港元，加回一次性減值虧損），與股息政策一致。

我們相信創新及新產品開發能持續驅動長線增長。幾年前，有見經鼻高流量氧療在臨床及健康經濟學層面上有諸多優點，本集團已認定其將會是前景亮麗的機遇。於是在過去三年對相關產品開發作出大量投資，我們現已準備好通過向市場推出Inspired® O_2FLO高流量氧氣治療儀、O_2B電子空氣氧氣混合器以及一系列相關一次性產品而捉緊相關機遇。此外，我們於2019年有其他主要產品面市，包括和普樂™ PAP 8系列睡眠呼吸機及Inspired® VHB200加熱式加濕器。本人對本集團在產品開發方面的成就深感自豪，而我們對2020年計劃進一步推出新產品維持樂觀態度。

醫療器械行業一直受到高度監管，而監管規定持續演變。本人欣然報告OBM分部於年內在產品註冊方面取得重大進展，特別是在日本這個僅次於美國及中國的第三大醫療器械市場。在東京成立我們首個海外辦事處乃關鍵一步，此不單可提高我們的市場營銷效率及拓寬分銷範圍，亦加強了我們的法規部門和客戶服務上的支援能力，對於進一步捕捉此龐大市場之商機可謂至關重要。同時，在過去十年，中國對醫療器械的需求增長迅速。在未來十年，中國對醫療器械的生產及需求均將繼續增長，我們將繼續專注於擴大業務覆蓋範圍，並通過與現有客戶的緊密合作進一步打入中國市場。隨着2019年12月在北京開辦新銷售支援辦事處，我們可以進一步加強在這個快速增長市場中的服務能力。

展望未來，由於預計原材料供應將在2020年第二季度恢復正常，加上現有客戶的額外訂單亦陸續投入，本集團OEM分部可望恢復增長。OBM分部方面，我們繼續預計強勁的增長勢頭將持續至2020年及以後，而我們將繼續審慎地投資於研發、網絡擴展和新產品宣傳計劃，以推動我們自家品牌Inspired®的發展。我們亦將致力壯大、培訓和加強銷售團隊，並為團隊提供充足產品培訓以向客戶清楚說明產品的臨床優勢。在新產品推出和現有產品市場逐步擴展的情況下，預期Inspired®品牌在全球市場之知名度將更提高。

我們將繼續採取逐步轉型為全方位醫院及家居護理呼吸醫療器械供應商（同時提供一次性產品及儀器）的長期策略。在研發項目至申請產品註冊所獲得的進展，我們期望通過產品開發、監管批准及市場推廣令過往投放於研發的資源可實現更大回報。我們亦將採取更審慎的方式評估及監察所投資公司的發展，原因為審慎資金分配仍然是我們策略的根本部分。

冠狀病毒大流行

最近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為本集團同時帶來挑戰與機遇。本集團是專門從事呼吸領域醫療器械的供應商，致力與社會各界同心抗疫；儘管面對疫情及農曆新年假期所引起的原材料供應鏈干擾及勞動力短缺等問題，本集團仍能迅速應對，提早恢復並提升生產。本集團獲若干世界領先的醫療器械公司認可為濕化系統和一次性產品(可與有關公司各自的醫院呼吸機結合使用)的供應商，我們看到銷售訂單持續增加，而Inspired®產品的全球知名度亦不斷提高。

當中，於2020年2月，本集團的O_2FLO呼吸濕化治療儀(VUN-001)以及相關一次性產品獲得藥監局發出醫療器械註冊證，並已隨之用於2019冠狀病毒病確診患者的支持性治療，以幫助緩解症狀。

董事會衷心感謝我們的員工和供應商為交付緊急訂單並同時維持日常營運所付出的不懈努力。為與社會各界同心抗擊疫情大流行，本集團於2020年2月向中國指定醫院捐贈用於治療呼吸疾病患者的醫療器械及其他相關一次性產品。鑑於病毒的不可預測性質，本集團將通過為有需要的患者提供產品，繼續履行作為關鍵醫療器械製造商的責任，並同時為所有持份者創造價值。

本集團配合地方政府進行大量工作，確保工人的健康和安全。

一如以往，本人謹此衷心感謝每位對永勝醫療的持續成功作出貢獻的人士，包括董事、管理層、合作夥伴及員工。本人亦感謝所有股東的信任及支持。

主席兼執行董事
蔡文成

香港，2020年3月20日

營運回顧

OEM

本集團於年內專注於進一步加強與主要OEM客戶的關係，尤其著重訂單和產品開發。具體而言，本集團與其最大的收入來源客戶Bayer HealthCare LLC及Imaxeon Pty Ltd重續供應協議，同時亦與第二大收入來源客戶Vyaire Medical, Inc.訂立長期供應協議。訂單之可預見度增加，令本集團的未來財務表現更有保障，亦確保本集團生產設施可實現規模經濟效益以保障利潤率。此外，通過借助客戶本身的能力，本集團亦獲機會與客戶共同開發電腦斷層掃描和呼吸領域中不同產品。

OEM分部的收入為376.4百萬港元（2018年：389.8百萬港元），減少3.4%，佔本集團總收入的74.9%（2018年：79.9%）。該減少主要由於若干原材料供應商之產品出現品質問題而導致該等原材料供應暫時短缺，影響到成像一次性產品於2019年下半年之生產。然而，呼吸產品及骨科支護復康器具的收入貢獻較高，能夠部份抵銷成像一次性產品及其他產品的收入減少。儘管成像一次性產品之產量有所減少，OEM分部毛利率仍維持穩定於30.1%（2018年：30.4%）。

下表載列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本集團OEM分部的收入明細：

按產品類別劃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千港元	*佔分部收入%*	*千港元*	*佔分部收入%*	變動
成像一次性產品	**157,149**	**41.8%**	170,548	43.8%	–7.9%
呼吸產品	**97,815**	**26.0%**	95,664	24.5%	+2.2%
骨科支護復康器具	**70,910**	**18.8%**	69,828	17.9%	+1.5%
其他產品（包括輸液調節器、模具、手術工具及一次性塑料產品）	**50,509**	**13.4%**	53,752	13.8%	–6.0%
總計	**376,383**	**100.0%**	389,792	100.0%	–3.4%

儘管年內美中兩國之間的貿易緊張局面，本集團於美國市場的OEM銷售額仍增加0.7%至313.6百萬港元。澳洲的銷售額減少28.4%，主要由於一名主要客戶將以往於澳洲進行採購的安排改為於美國採購。呼吸產品在歐洲的銷售額較低令該區的銷售額減少31.0%。

下表載列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本集團OEM分部的收入明細：

按地理位置劃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千港元	*佔分部收入%*	*千港元*	*佔分部收入%*	*變動*
美國	**313,563**	**83.3%**	311,317	79.9%	+0.7%
澳洲	**18,186**	**4.8%**	25,405	6.5%	–28.4%
歐洲	**22,408**	**6.0%**	32,487	8.3%	–31.0%
日本	**13,890**	**3.7%**	12,679	3.3%	+9.6%
其他（包括以色列、香港等）	**8,336**	**2.2%**	7,904	2.0%	+5.5%
總計	**376,383**	**100.0%**	389,792	100.0%	–3.4%

OBM

於2019年，本集團繼續推行其發展OBM業務的長遠策略，逐步轉型為提供一次性用品及器械的綜合呼吸醫療器械供應商。於年內，多款主要器械於不同司法權區獲得監管批准，包括和普樂™ PAP 8系列睡眠呼吸機、一次性使用CPAP呼吸機附件及吸氧管、O_2FLO呼吸儀及O_2B電子空氣氧氣混合器（此兩種器械也是為不斷增長的高流量給氧治療市場而開發）以及濕化系統，充份印證本集團之研發實力。產品範圍的擴大亦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呼吸解決方案之市場地位，特別是高流量給氧治療。

骨科支護復康器具方面，希望之手－本集團一項用於手和前臂的神經肌肉康復的互動意向驅動之機械手訓練系統，獲「中大賽馬會凝聚希望計劃」（由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與香港中文大學合作開展為期三年的項目）選為四項具備臨床實證的先進康復技術之一。香港40間本地長者日間護理中心或復康中心在2019年至2021年間將引入合共40套希望之手。

由於產品開發令人滿意，於年內OBM分部繼續表現強勁，其收入增加28.1%至125.8百萬港元（2018年：98.2百萬港元）。這是由於在先前兩個年度內推出的新呼吸類器械帶來之額外收入貢獻所推動，其佔年內分部收入之28.3%（2018年：17.0%）。分部毛利率由37.8%增加至38.7%，主要由於優化產品組合，其中以電子器械之銷售額較高，可部份彌補一次性產品在中國市場利潤率下降之影響。

下表載列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本集團OBM分部的收入明細：

按產品類別劃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千港元	佔分部收入%	千港元	佔分部收入%	變動
呼吸產品	114,546	91.0%	88,203	89.8%	+29.9%
骨科支護復康器具	11,271	9.0%	10,035	10.2%	+12.3%
總計	125,817	100.0%	98,238	100.0%	+28.1%

中國市場繼續是OBM分部的主要市場，銷售額增加23.6%至66.4百萬港元（2018年：53.7百萬港元），佔分部收入52.7%，而國際市場（不包括中國）的收入亦顯著增加33.5%，達59.4百萬港元（2018年：44.5百萬港元）。

對歐洲的銷售額躍升59.8%至16.7百萬港元，此乃得益於贏得新客戶以及若干產品取得CE認證後令產品範圍擴大所致。日本為全球最大醫療器械市場之一，同時亦是本集團業務增長的關鍵地區之一。於年內，本集團就多款Inspired®器械獲得厚生勞働省註冊認證，並已成為日本多個主要醫療器械綜合企業的呼吸器械、一次性產品及手術設備供應商。2019年對日本市場的銷售額躍升189.8%至6.4百萬港元。

喜見上述在日本令人鼓舞的發展，本集團在東京設立首個海外辦事處，以進一步提升市場營銷效率及拓寬分銷網絡，並加強在法規事務及客戶服務上的支援能力，對進一步捕捉當地龐大市場相當重要。本集團的日本團隊目前正與潛在合作夥伴進行討論，以向日本市場分銷更多產品。於2020年1月，本集團夥拍一間頂尖分銷商在日本進行全國獨家分銷CALIMA™（本集團擁有在若干國家製造及銷售許可的一種為手術病人而設的溫度管理系統）及其一次性產品（一次性使用的病人溫毯）。

在大力發展國際市場之同時，本集團亦深明與中國主要分銷商維持穩定關係的重要性。於2019年12月，本集團在北京朝陽區開設新辦事處，以積極管理分銷商網絡，以及透過提供足夠的產品使用培訓而為京津冀地區、內蒙古、山西及山東省等地的分銷商和醫院提供更佳服務。

下表載列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本集團OBM分部的收入明細：

按地理位置劃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千港元	佔分部收入%	千港元	佔分部收入%	變動
中國	66,356	52.7%	53,671	54.6%	+23.6%
歐洲	16,692	13.3%	10,448	10.6%	+59.8%
日本	6,408	5.1%	2,211	2.3%	+189.8%
北美洲	12,128	9.6%	10,852	11.0%	+11.8%
印度	3,017	2.4%	2,626	2.7%	+14.9%
其他	21,216	16.9%	18,430	18.8%	+15.1%
總計	125,817	100.0%	98,238	100.0%	+28.1%

投資與合作

於2019年，Ventway Sparrow（由Inovytec開發的超輕型便攜急救渦輪呼吸機）在歐洲的銷售額繼續保持增長。該呼吸機的FDA申請亦已提交，並有望在2020年上半年獲批。此外，SALI®（為地方急救提供治療、實時監察及通訊的全面關鍵急救解決方案）已完全整合至德國馬爾堡的公共急救調度通信系統中，並獲選為羅馬尼亞緊急醫療服務部門牽頭的國家項目的一部分。

同時，Fresca繼續在其核心技術上取得進展，並在睡眠實驗室完成對42位患者的臨床研究，以及在著名研究員／科學家及睡眠專家Mark Goetting博士的監督下測試系統性能。結果令人鼓舞，因為研究確認Fresca Somnera™系統能有效治療睡眠窒息症，整夜佩戴亦安全舒適。呼吸硬件和軟件也在不斷改進完善，以配合第二次FDA 510(k)提交和日本認證機構的申請。在本集團的支持下，Fresca繼續在製造設置和轉移方面取得進展。

柏頤信息於2019年推出一系列新產品和解決方案，以滿足不斷增長的長者醫療保健服務需求，其收入增長31.9%至人民幣16.6百萬元。柏頤信息的解決方案結合可穿戴設備、傳感器以及現代通信和信息技術，可實現對長者身心健康的無間斷遠程監察。

於年內，本集團繼續監察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營運，並根據以下因素評估其未來現金流量：(i)因產品開發延遲而產生的不確定因素；(ii)由於法規變更而導致醫療器械認證要求變更所產生的不確定因素；及(iii)本公司營運策略的變更。

於2019年12月31日，Retraction的REVEEL™牽開器的銷售表現未達到原先預測數字，而由於在臨床試驗要求方面出現不可預見的挑戰，其產品註冊亦出現延誤。因此，管理層已調整REVEEL™（是Retraction在市場上銷售的單一產品）的預期收入。對於Avalon的LED可穿戴式黃疸治療儀，由於第二代黃疸治療儀的產品註冊延遲以及中國市場對目前型號的市場需求未及預期，其銷售表現亦未達到2019年的原先預測數字。管理層的結論是，Retraction和Avalon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和收入將無法達到原先預期水平，而Retraction和Avalon營運的估計未來收入增長將較原先預期為慢。根據有關會計準則，須就此作出減值。根據重估結果及估值報告，已分別就Retraction和Avalon之投資作出減值5.7百萬港元和2.2百萬港元。

財務回顧

收入

在OBM分部銷售額較高的推動下，本集團於2019年的總收入增加2.9%至502.2百萬港元（2018年：488.0百萬港元）。來自美國市場的收入維持相對穩定至319.4百萬港元，而來自中國市場的收入增加23.6%。OEM分部及OBM分部分別為本集團的總收入貢獻74.9%（2018年：79.9%）及25.1%（2018年：20.1%）。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上升4.1%至162.0百萬港元（2018年：155.6百萬港元）。毛利率由31.9%增加0.4個百分點至32.3%。此乃主要由於人民幣貶值及OBM分部錄得更高的銷售額貢獻，遠遠抵銷了勞工及生產成本上漲的影響。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主要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創新及科技基金下企業支援計劃的資助0.6百萬港元（2018年：1.3百萬港元）以及東莞松山湖科技產業園（「**松山湖**」）「莞榕計劃」的資助2.4百萬港元（2018年：2.5百萬港元）。於2019年，其他收入亦包括松山湖處所的租金退款1.35百萬港元（2018年：零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匯兑虧損0.7百萬港元（2018年：1.1百萬港元）、商譽減值1.7百萬港元（2018年：2.6百萬港元）及投資減值7.9百萬港元（2018年：零港元）。2018年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亦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回撥3.9百萬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15.9%至32.1百萬港元（2018年：27.7百萬港元）。此乃主要是由於客戶對高規格交付服務的需求增加及推出新產品的市場推廣開支增加所致。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為6.4%（2018年：5.7%）。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增加14.3%至101.8百萬港元（2018年：89.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增加研發開支以推進本集團在研產品組合之研發工作以及支援新推出的Inspired®產品、銷售及研發辦事處遷至松山湖，以及平均工資和人員總數普遍上升所致。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為1.1百萬港元（2018年：2.8百萬港元）及應佔合營企業虧損為1.4百萬港元（2018年：1.6百萬港元），主要是應佔Retraction、柏頤信息及Avalon的業績。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增加38.5%至5.4百萬港元（2018年：3.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2018年就過往年度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超額撥備3.1百萬港元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儘管總收入及毛利分別增加2.9%及4.1%，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62.8%至11.5百萬港元（2018年：30.9百萬港元）。此主要是由於(i)2019年並無其他應付款項之一次性撥回（2018年：3.9百萬港元）；(ii)投資及商譽確認減值9.6百萬港元（2018年：2.6百萬港元）；及(iii)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增加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19年，本集團已購置額外自動化機械及設備，並且已擴大及提升生產區域以增加整體產能。於2019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28.2%至68.7百萬港元（2018年：53.6百萬港元）。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21.4百萬港元（2018年：零港元）及22.2百萬港元（2018年：零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採納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之新會計準則。

存貨

於2019年12月31日，存貨增加22.9百萬港元至118.5百萬港元（2018年：95.6百萬港元）。管理層認為此存貨水平對我們的預測銷售額而言屬於適當。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於2019年12月31日，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為5.2百萬港元（2018年：12.0百萬港元），包括本集團於Retraction及另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年內就於Retraction的投資確認減值虧損5.7百萬港元（2018年：零港元）所致。

於2019年12月31日，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為17.0百萬港元（2018年：20.8百萬港元），包括本集團於柏頤信息及Avalon的投資。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年內就於Avalon的投資確認減值虧損2.2百萬港元（2018年：零港元）所致。

詳情請參閱下文「重大投資」一段。

人力資源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全職僱員總數為1,149名（2018年：1,103名）。僱員薪酬乃根據其經驗、資歷、本集團經營業績及市場環境而釐定。我們向高級管理層提供表現花紅及購股權計劃，以回報及保留卓越的管理團隊。

於年內，包括董事酬金的員工成本（不包括研發人員的資本化薪金和工資）為151.8百萬港元（2018年：125.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收入30.2%（2018年：25.7%）。增加主要是因為僱員人數增加、薪金調整及超時工資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及借款

2019年銀行及現金結餘減少13.8%至69.9百萬港元（2018年：81.1百萬港元）。減少是由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31.2百萬港元、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33.8百萬港元、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5.4百萬港元及外幣匯率變動的負面影響3.2百萬港元所致。大部分銀行及現金結餘均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

2019年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主要來自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31.1百萬港元及其他無形資產增加2.8百萬港元，而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主要來自2018年的已派付股息10.2百萬港元及租賃付款9.8百萬港元，並由來自借款的現金流入淨額13.4百萬港元及非控股股東的出資1.2百萬港元所抵銷。

於2019年12月31日，總借款為30.6百萬港元（2018年：17.2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年內新造銀行貸款16.0百萬港元所致。根據借款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的淨資本負債比率為0.09（2018年：0.05）。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融資25.0百萬港元。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投資為31.1百萬港元（2018年：21.4百萬港元），其中57.4%用於購買額外生產設備，餘款用於採購其他固定資產。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其他無形資產的採購有已訂約資本承擔13.1百萬港元，主要由內部資源撥付。

資本結構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為6.4百萬港元，由637,65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組成。

重大投資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認為以下屬重大投資：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股本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概約股權百分比	總投資	股本投資之公平值		上市規則界定之資產比率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Inovytec	一家以色列醫療器械公司，專門從事用於院外重症監護、呼吸道、心臟、中樞神經系統和創傷緊急情況的醫療器械的開發、生產和市場推廣。	13.68%	3.0百萬美元（相當於23.4百萬港元）	**1.9百萬美元（相當於15.1百萬港元）**	2.0百萬美元（相當於15.9百萬港元）	**2.6%**	3.0%
Fresca	一家以美國為基地的睡眠解決方案及互聯健康公司，現正開發一種治療睡眠窒息症的系統。	17.5%	3.0百萬美元（相當於23.4百萬港元）	**1.1百萬美元（相當於8.6百萬港元）**	2.7百萬美元（相當於20.8百萬港元）	**1.5%**	3.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概約股權百分比	總投資	投資之賬面值		上市規則界定之資產比率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Retraction	一家以香港為基地的公司，專門從事微創手術的牽開器之設計、開發和商業化。	40%	1.5百萬美元（相當於11.7百萬港元）	**1.6百萬港元** *(附註1)*	7.9百萬港元	**0.3%**	1.5%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概約股權百分比	總投資	投資之賬面值		上市規則界定之資產比率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Avalon	一家以香港為基地的醫療科技公司，設計和開發光療器械。	20%	1.7百萬美元（相當於13.3百萬港元）	**7.6百萬港元** *（附註2）*	11.3百萬港元	**1.3%**	2.1%
柏頤信息	一家以中國為基地的公司，專門從事設計、開發和銷售可穿戴智能設備，並營運以中國長者人口為對象之雲端平台。	10%	人民幣8.0百萬元（相當於9.2百萬港元）	**人民幣8.4百萬元（相當於9.4百萬港元）** *（附註3）*	人民幣8.3百萬元（相當於9.5百萬港元）	**1.6%**	1.8%

附註：

1. 於年內，本集團在綜合損益表應佔虧損0.6百萬港元及確認減值虧損5.7百萬港元。
2. 於年內，本集團在綜合損益表應佔虧損1.5百萬港元及確認減值虧損2.2百萬港元。
3. 於年內，本集團在綜合損益表應佔溢利0.1百萬港元。

有關上述公司的主要業務、於年內的表現以及未來前景的額外資料，請參閱上文「投資與合作」一段。

於2019年12月31日，於Retraction之投資的賬面值已減至1.6百萬港元（2018年：7.9百萬港元）以及於年內錄得減值虧損5.7百萬港元（2018年：零港元）。此外，於2019年12月31日，於Avalon之投資的賬面值已減至7.6百萬港元（2018年：11.3百萬港元）以及於年內錄得減值虧損2.2百萬港元（2018年：零港元）。鑑於上文所述以及Retraction和Avalon之業務前景，本公司認為此等投資於2019年12月31日後不再屬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本集團資產作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部分成本及開支以人民幣計值，但鑒於本集團的OEM分部以出口為主，相當大部份的銷售額以美元計值。因此，倘人民幣兑美元升值，或會導致本集團的成本上漲及盈利能力下降。董事已評估相關外幣風險的影響並認為其可能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目前並未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訂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會密切監視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或然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或然負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蔡文成先生，67歲，為本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目前出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蔡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主要負責制訂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及營銷策略。彼於香港及中國製造行業擁有逾41年的管理經驗。

陶基祥先生，53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目前出任本集團總經理及本公司所有附屬公司的董事。陶先生於2000年2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企業管理，制訂其業務及產品開發策略。

陶先生於1990年8月獲得西澳洲柏斯梅鐸大學商業學士學位。彼進一步於2010年11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中國商貿碩士學位。於2015年至2016年的任期內，彼為香港醫療及保健器材行業協會副主席。彼現時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於加入本集團前，陶先生於1991年1月至1992年12月任職於梁學濂會計師事務所核數部。彼亦於1993年1月至1996年4月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任職多個職位，負責會計工作。

許明輝先生，46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彼目前出任本集團助理總經理及本公司數家附屬公司的董事。許先生於2000年9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營運管理，包括本集團質量保證生產、工程及採購。

許先生於2000年6月獲得加拿大亞伯達大學機械工程科學學士學位及於2009年5月獲得澳洲紐卡素大學商業碩士學位。彼現時為香港工程師學會會員及於2007年1月透過創始會員路徑獲接納為香港工程師學會生物醫學分部會員及彼亦為向根據香港法例第409章工程師註冊條例成立的法人團體工程師註冊管理局註冊為專業工程師（生物醫學）。彼獲選為機械工程學會會員並於2008年4月註冊為特許工程師。彼現為香港醫療及保健器材行業協會之執行董事會成員。

符國富先生，49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目前出任本集團工程經理及本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的董事。符先生於1997年6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監督研發、透過整合技術及工藝進行產品開發。彼於醫療器械製造行業積逾22年經驗。

符先生於1997年12月獲得香港大學工程學學士學位及於2009年10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綜合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08年4月成為機械工程學會會員並註冊成為香港工程師學會會員。彼於2007年1月透過創始會員路徑獲接納為香港工程師學會生物醫學分部會員並擔任同一機構生物醫學分部委員會之成員。

非執行董事

過鵬程先生，58歲，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於2017年2月加入本集團。彼於1983年畢業於上海工業大學，獲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彼擁有逾33年商業諮詢工作及跨境投資之經驗。於1986年至2004年期間，過先生曾於不同機構任職，負責在中國的境內外業務發展及業務擴張。於2009年至2015年期間，彼出任蘭馨亞洲私募股權基金運營合夥人，負責對聯交所上市申請人進行運營盡職調查及投後管理。

自2015年起，過先生出任Dong Yi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高級投資顧問。Dong Yi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為於33,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18%）中擁有權益之間接主要股東。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莫國章先生，61歲，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2016年6月加入本集團。此外，彼為薪酬委員會的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莫先生於1982年3月獲得澳洲悉尼大學電子工程學學士學位，其後於1984年10月獲得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University of New South Wales)生物醫學工程碩士學位。彼為香港醫療及保健器材行業協會執行董事會秘書長、會員事務委員會主席以及產品及技術委員會成員。莫先生於亞太區醫療器械行政管理、營銷及研發擁有逾35年經驗。

區裕釗先生，61歲，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2016年6月加入本集團。此外，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區先生於1982年7月畢業於英國東英吉利大學(University of East Anglia)經濟學文學學士學位。彼隨後於2000年10月獲得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區先生於1987年11月成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特許會計師。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區先生於會計及金融方面擁有逾34年經驗。彼自1982年10月至1987年10月擔任一間英國會計師事務所的會計師及隨後自1987年12月至1989年1月擔任Arthur & Anderson & Co.會計師。自1992年8月至2008年4月期間，彼為多間公司的董事，負責監督企業管理，該等公司包括均為金融及投資公司的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及英高證券有限公司以及一間紡織品買賣公司建華行有限公司。此外，區先生自2002年10月至2019年9月為明德國際醫院財務及行政執行董事。

於2016年3月15日，區先生獲委任為Expert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8319，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容啟亮教授，70歲，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2017年2月加入本集團。此外，彼分別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彼於1975年獲英國布萊敦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彼於1976年再獲英國倫敦帝國科學、工程及醫學院自動控制系統碩士學位，1985年在英國普利茅斯大學修畢哲學博士學位，研究課題為微處理器在程序控制中的應用。彼為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及香港工程科學院院士。容教授於2015年獲頒授銅紫荊星章，表揚彼對科研工作的貢獻。

容教授自1986起在香港理工大學先後擔任不同職位。彼自2001年起擔任香港理工大學工業及系統工程學系教授。彼自2017年7月1日起獲擢升為精密工程系講座教授，以及自2020年3月1日起獲委任為鍾士元爵士精密工程勵學冠名教授。

高級管理層

黎海明先生，38歲，為本集團的財務總監。彼亦為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成員。黎先生於2018年7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管理一切財務、會計及行政工作。彼於2005年11月獲得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彼現時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於加入本集團前，黎先生為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的高級經理，當時負責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及審計工作。彼於財務及會計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

徐麗琪女士，44歲，為本集團的公司秘書。彼於2016年4月加入本集團，負責公司秘書職能以及向董事會與董事會委員會提供意見。徐女士在上市公司秘書服務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徐女士擔任多間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向董事會提供專業公司秘書服務。彼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徐女士持有會計學學士學位。

黃育明先生，49歲，為本集團的集團銷售及營銷經理。彼於2016年12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銷售及營銷事務。黃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英國布列福大學(University of Bradford)，持土木及結構工程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彼於1998年取得土木工程特許資格及於2014年取得生物醫學工程特許資格。彼為創新科技署創新及科技基金的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評審委員會之顧問。彼於2014年至2015年以及2017年至2018年期間出任香港工程師學會生物醫學小組的副主席。彼亦現任香港工程師學會評核委員會的專業評審員及委員。

黃先生於醫療器械業的開發、製造及全球分銷方面積逾15年經驗。其經驗為專注於腹腔鏡及內窺鏡外科手術儀器，具深厚診所網絡。黃先生已為本公司的品牌身份、呼吸類產品組合及銷售渠道作重新定位，並建立與跨國企業合作的戰略路線。

徐詠琨女士，39歲，為本集團的企業發展及投資者關係經理。徐女士於2016年10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有關企業發展及投資者關係事宜，並協助規劃並執行本集團的專案項目。彼分別於2003年12月及2009年12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新聞及傳播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及金融學理學碩士學位。加入本集團前，徐女士曾在多家香港及新加坡上市公司工作。彼於金融傳播、投資者關係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13年以上經驗。

梁家侃先生，53歲，為本集團的營運經理。彼於2018年8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管理及領導生產業務。彼於1990年9月畢業於馬來西亞工藝大學，取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加入本集團前，梁先生擔任Infineon Technologies AG（半導體解決方案的全球領導者）位於馬來西亞的生產工廠Infineon Technologies (Kulim) Sdn. Bhd.的營運經理。彼在營運管理方面擁有23年以上經驗。

方依華女士，46歲，為本集團的採購及供應鏈經理。彼於2019年2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物料採購及供應鏈。彼於2003年8月獲得倫敦大學會計及金融學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12月獲得香港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加入本集團前，方女士曾任職於一家香港上市之注塑機公司，擔任集團採購及銷售管理經理。彼為擁有超過24年全球和中國內地的市場營銷、項目管理、銷售管理以及採購和供應鏈職能經驗的資深專業人士。彼亦獲得醫療器械、注塑機、航空航天、半導體及電子行業的高級專業認可。

張長青先生，48歲，為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經理。彼亦為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張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於中國的銷售及業務發展。自彼於2004年3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營銷經理以來，彼於醫療器械貿易方面擁有逾14年經驗。

徐結兵先生，45歲，為本集團的研發經理。彼於1998年12月加入本集團，負責啟動產品初步研發。彼於1995年7月畢業於合肥工業大學機械工程項目，2016年1月畢業於廈門大學工商管理在線課程。2001年10月至2013年7月，徐先生曾參加多項有關醫療器械監管及標準化以及知識產權保護的培訓課程。徐先生為中國醫學裝備協會的呼吸病學專業裝備委員會成員。

董事報告

董事會欣然向股東提呈董事年度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醫療器械，集中為其OEM分部的客戶提供呼吸產品、成像劑壓力注射器一次性產品以及骨科支護復康器具，並就其OBM分部開發、製造及銷售自家「Inspired®」品牌（亦以「希望之手」及「和普樂™」品牌作銷售）的呼吸設備及相關一次性產品以及骨科支護復康器具。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本集團本年度的分部資料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業務及財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及財務的中肯回顧，以及本集團本年度表現的分析乃至本集團業務的前景，載於本年報第10頁至12頁的「主席報告」及第13頁至22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及業績可能會受不同因素影響，當中部份為外部因素而部份屬業務固有。就董事會所知，本集團就本公司業務而面對以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a) 客戶集中

本集團本年度61.4%的收入來自五大客戶。客戶集中使本集團面對影響主要客戶表現的風險及因素，並可能使我們面對本集團收入波動或下跌的風險。其亦可能令本集團與該等客戶就產品磋商令人滿意的價格及商業條款時面對困難。此等風險導致本集團的銷售難以預測，而主要客戶減少訂單及與主要客戶終止業務關係將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b) 產品開發風險

未來各種產品投入市場的實際時間可能因多種因素而出現顯著變化，當中許多因素非本集團能控制，包括但不限於研發過程中遭遇困難及失敗，資金供應或醫療器械市場內的競爭。此外，臨床測試及產品註冊過程固然漫長及耗費不菲，本集團無法保證未來產品可符合規定的標準以通過各種必須的臨床測試。倘開發、獲得註冊或批文或在研產品商業化失敗，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c) 勞工成本與短缺

近年，中國政府對僱主實行更嚴格的政策，如最低工資及最長工時，中國平均勞工成本因此上升。與此同時，勞動力（尤其是中國的熟練工人）短缺問題日益嚴重。我們生產設施的運用或會受限於招聘足夠的熟練工人的能力。因此，任何勞工短缺或勞動成本大幅上升至本集團無法通過削減其他成本或將之轉嫁至本集團客戶身上而抵銷該上升，則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d) 知識產權侵權

在本集團所屬行業內，本集團及其競爭對手或客戶均可能使用或擁有類似的技術或產品設計。因此，本集團、其競爭對手或客戶均可就產品中使用的技術及產品設計申索知識產權。涉及知識產權的法律訴訟過程昂貴且耗時，其結果亦不確定。第三方對本集團的侵權申索倘若得直，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聲譽帶來重大不利損害。

(e) 法律法規變更

醫療器械行業受到高度監管，本集團須遵守其出售產品之每個國家或地區之健全法律及監管制度。海外國家適用法律、法規、標準或入口政策的變更均可能妨礙或限制。本集團進行旗下現有業務的若干範疇。無法保證本集團將能夠保留其出售產品所需的證書及其他許可證。倘若失去有關證書或許可證，將限制本集團為其客戶提供服務或出售若干醫療器械之能力，此可能對其業務、前景和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f) 產品品質

本集團經營製造設施。產品品質欠佳可能會影響客戶或公共安全。此類事件可能引致收回產品成本、法律責任和聲譽受損。

(g) 財務風險

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面對不同財務風險，包括外幣風險、信用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上述主要風險及風險緩解措施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財務風險管理」。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亦取決於其客戶、供應商、僱員、監管機構及股東等主要持份者的支持。

客戶

本集團客戶以主要的國際醫療器械公司、分銷商及醫療設備製造商為主。本集團一直致力提供優良客戶服務，以維持穩定和長期的業務關係。

供應商

與本集團主要供應商的密切關係是本集團成功的關鍵要素之一。為實現理想的業務增長，本集團與主要供應商保持密切關係以確保供應穩定。本集團亦充分利用大量採購，讓本集團以具競爭力的價格購買原材料。

生產使用的主要原材料為樹脂、塑料部件和管材。本集團只從符合本集團評估標準及獲列入本集團認可供應商名單上的認可供應商採購原材料。本集團根據其技術能力、品質控制體系、商業信譽及生產規模選擇其主要供應商，並根據產品品質、價格和交貨時間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估。OEM分部方面，本集團通常應要求從客戶指定的供應商處購買相關原材料。

僱員

僱員為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本集團力求創造一個和諧而安全的工作環境。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主要目標為通過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授出購股權和實施設有適當激勵安排的有效績效評估體系來表彰和獎勵表現良好的員工。

監管機構

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而本集團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其他相關機構監管。本集團將掌握最新動向及確保遵守新規則及規例定為首要任務。

股東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至為重要。除了公開及適時地在本公司和聯交所網站披露公司信息外，高級管理層亦通過一對一會議和電話會議與機構投資者保持定期對話。本公司之目標是向股東提供穩定及可持續的回報，並致力維持其股息政策。本集團專注於核心業務，力求實現可持續的利潤增長，並通過股息派發而回饋股東，當中會考慮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需要及財務狀況。

風險管理及環境政策披露

風險管理及環境政策的披露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8頁至6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及第65頁至78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本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84及85頁的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10港仙。擬派末期股息共計7.0百萬港元，派息比率為33.2%，須於2020年5月2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始作實。擬派股息不會於2019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將會反映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保留溢利。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據此，本公司可向股東宣派及派發股息，惟本集團須錄得除稅後溢利，以及該股息之宣派及派發對本集團正常營運不構成影響。

支付任何股息的建議視乎董事會的絕對酌情權而定，任何末期股息之宣派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在提議派發股息時，董事會亦須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現金水平、相關法定及監管限制、未來前景以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過往股息分派記錄不應用作釐定本公司未來可能宣派或支付的股息水平的參考或依據。支付股息亦受開曼群島法例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任何限制。

本公司擬在股息政策所載準則之限制，就每個財政年度支付的總額不少該年度股東應佔本集團綜合溢利的30%。

董事會將監察股息政策的實施。此外，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股息政策以確保其成效，並將討論及批准可能需要作出的任何修訂。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儲備變動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b)及第87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股東分派儲備為141.8百萬港元，包括來自股份溢價賬之金額。

根據開曼公司法及在章程細則的條文規限下，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可用作向股東作出分派或支付股息，前提為於緊隨建議作出分派或支付股息當日後，本公司有能力償還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獲得出席將於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至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20年5月14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送抵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為確定獲得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於2020年5月27日（星期三）至2020年5月29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所述之擬派末期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20年5月26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送抵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及資產、權益與負債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64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股本

有關本公司於本年度內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優先購買權
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現有股東的持股比例提呈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捐獻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作出慈善捐款。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銷售總額為61.4%（2018年：66.9%）。本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銷售額為32.5%（2018年：36.2%）。

本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採購總額為21.0%（2018年：23.5%），本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額為8.4%（2018年：7.6%）。

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其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超過5%權益）在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任何一方擁有權益。

上市證券持有人的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其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項減免。

董事
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蔡文成先生*（主席）*
陶基祥先生*（行政總裁）*
許明輝先生
符國富先生

非執行董事
過鵬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令名先生（於2019年6月13日辭任）
莫國章先生
區裕釗先生
容啟亮教授

根據章程細則第84(1)及(2)條，三分之一現任董事（倘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不少於最接近三分之一的數目）須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席告退。退任董事將符合資格重選連任，並於其告退的整個大會中繼續擔任董事。輪席告退的董事包括任何有意退任而不作重選連任的董事。此外，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4.2條亦訂明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

兩名執行董事蔡文成先生及陶基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容啟亮教授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席告退，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證券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身分年度確認書，並確認彼等之獨立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3頁至26頁。

董事的服務協議

各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初步固定年期為三年的服務協議。服務協議可按照其各自相關條款予以終止。

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經已或有意訂立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合約以外的任何服務協議。

獲批准的彌償條文

在公司條例規限下，根據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均有權將就其因作為董事執行或履行其職務而可能蒙受或招致的訟費、費用、開支、損失及負債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及免受損害。

本公司已為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安排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保險，根據適用法律，本公司董事或高級職員於履行職責或與此有關的其他方面發生的法律訴訟的成本、費用、開支、虧損及責任獲彌償。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或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披露並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種類	股份數目(L) *（附註1）*	佔股權概約百分比 *（附註6）*
蔡文成先生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權益	385,191,890 *（附註2）*	60.41%
陶基祥先生	實益擁有人	19,024,110 *（附註3）*	2.98%
許明輝先生	實益擁有人	6,970,000 *（附註4）*	1.09%
符國富先生	實益擁有人	6,970,000 *（附註5）*	1.09%
容啟亮教授	實益擁有人	1,200,000	0.19%

附註：

(1) 「L」指個人於股份或於相關股份之好倉。

(2) 該等權益代表：

(a) 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蔡文成先生（「**蔡先生**」）持有之3,002,000股股份；

(b) VRI持有之381,939,890股股份。蔡先生持有VRI已發行股本57.89%。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先生被視為於VRI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及

(c) VRHK持有之250,000股股份。VRI持有VRHK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先生被視為於VRHK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權益代表：

(a) 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陶基祥先生持有之16,497,778股股份；

(b) 授予陶基祥先生之526,332份購股權，其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受制於若干歸屬條件，詳情載於本董事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及

(c) 授予陶基祥先生之2,000,000份購股權，其根據購股權計劃受制於若干歸屬條件，詳情載於本董事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4) 該等權益代表：

(a) 執行董事許明輝先生持有之4,941,166股股份；

(b) 授予許明輝先生之528,834份購股權，其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受制於若干歸屬條件，詳情載於本董事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及

(c) 授予許明輝先生之1,500,000份購股權，其根據購股權計劃受制於若干歸屬條件，詳情載於本董事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5) 該等權益代表：

(a) 執行董事符國富先生持有之4,941,166股股份；

(b) 授予符國富先生之528,834份購股權，其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受制於若干歸屬條件，詳情載於本董事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及

(c) 授予符國富先生之1,500,000份購股權，其根據購股權計劃受制於若干歸屬條件，詳情載於本董事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6) 按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637,650,000股股份計算之概約百分比。

除上文所披露及就董事所知，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或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除外）擁有5%或以上股份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予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如下：

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種類	股份數目(L) *（附註1）*	佔股權概約百分比 *（附註5）*
廖佩青女士	配偶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385,191,890 *（附註2）*	60.41%
VRI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權益	382,189,890 *（附註3）*	59.94%
China Orient Asset Management Corporation	受控制法團權益	33,000,000 *（附註4）*	5.18%
Dong Yi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33,000,000 *（附註4）*	5.18%
Bright Way Enterprise Inc.	實益擁有人	33,000,000 *（附註4）*	5.18%

附註：

(1) 「L」指人士／實體於股份或於相關股份之好倉。

(2) 該等權益代表：

(a) 蔡先生持有3,002,000股股份。蔡先生為廖佩青女士（「**廖女士**」）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廖女士被視為於蔡先生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b) VRI持有之381,939,890股股份。廖女士持有VRI已發行股本42.1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廖女士被視為於VRI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及

(c) VRHK持有之250,000股股份。VRI持有VRHK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廖女士被視為於VRHK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權益代表：

(a) VRI持有之381,939,890股股份；及

(b) VRHK持有之250,000股股份。VRI持有VRHK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VRI被視為於VRHK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China Orient Asset Management Corporation持有Dong Yi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之100%權益，後者持有Bright Way Enterprise Inc.之100%權益。因此，China Orient Asset Management Corporation及Dong Yi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各被視為於Bright Way Enterprise Inc.所持有的相同33,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按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637,650,000股股份計算之概約百分比。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9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法團或個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權益登記冊內。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授出權利以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方式獲取利益，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取得有關權利。

購股權計劃

於2016年6月17日採納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6年6月17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通過向本集團若干高管、董事、僱員及／或顧問授予購股權作為獎勵和進一步的激勵，以認可及表彰彼等對本集團發展所作出的貢獻。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於2026年6月16日屆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本年報日期之餘下年期約為六年。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2016年6月17日有條件向共91名承授人以行使價每股0.80港元（即等於與本公司股份於2016年7月13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有關之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之每股發售股份之最終價格（即1.00港元）之80%）授出可認購合共19,684,000股股份的購股權。除於2016年6月17日所授出之購股權外，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再授出購股權。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合共724,000份購股權已因為有關購股權持有人自願離職而失效。於2019年12月3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全數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為16,064,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約2.5%。

本年度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時間表	行使期	已授出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數目 於2019年1月1日尚未行使	於本年度行使	於本年度失效	於2019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董事							
陶基祥先生	2016年6月17日	25%之購股權將分別於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各年之7月13日歸屬	25%之購股權將可分別於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各年之7月13日起至2026年6月16日止之期間內可予行使	526,332	-	-	526,332
許明輝先生	2016年6月17日	25%之購股權將分別於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各年之7月13日歸屬	25%之購股權將可分別於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各年之7月13日起至2026年6月16日止之期間內可予行使	528,834	-	-	528,834
符國富先生	2016年6月17日	25%之購股權將分別於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各年之7月13日歸屬	25%之購股權將可分別於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各年之7月13日起至2026年6月16日止之期間內可予行使	528,834	-	-	528,834
合共				**1,584,000**	**-**	**-**	**1,584,000**
顧問							
合共	2016年6月17日	25%之購股權將分別於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各年之7月13日歸屬	25%之購股權將可分別於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各年之7月13日起至2026年6月16日止之期間內可予行使	**528,000**	**-**	**-**	**528,000**
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僱員							
合共	2016年6月17日	25%之購股權將分別於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各年之7月13日歸屬	25%之購股權將可分別於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各年之7月13日起至2026年6月16日止之期間內可予行使	**14,676,000**	**-**	**(724,000)**	**13,952,000**
總計				**16,788,000**	**-**	**(724,000)**	**16,064,000**

於2016年6月24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6年6月24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通過向本集團任何高管、董事、僱員、顧問、諮詢人、專業人士、代理、承辦商、客戶、貨品及／或服務供應商、業務或合營夥伴(「**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或表揚其對本集團所作貢獻。合資格參與者須於接納購股權要約時支付1.00港元。購股權計劃將於2026年6月23日屆滿而購股權計劃於本年報日期之尚餘有效期約為六年。

每股股份行使價將由董事會釐定並於提呈購股權時通知承授人。行使價惟不得低於以下較高者：

(i) 股份之面值；

(ii) 要約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的收市價，而要約日期須為聯交所買賣證券的營業日(「**營業日**」)；及

(iii) 緊接要約當日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的平均收市價，

或(如適用)根據購股權計劃而不時調整之價格。

於本年報日期，因行使所有根據購股權計劃將授出之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63,800,000股，即股份首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在截至及包括授出日期的任何連續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將授出予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2019年3月25日有條件向共6名承授人(包括一名顧問、本集團高管及人員)以行使價每股股份0.80港元授出可認購合共4,6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行使價乃由董事會釐定，並不低於以下較高者：(i)股份於2019年3月25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收市價每股0.74港元；(ii)股份於緊接2019年3月25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74港元；及(iii)每股股份之面值0.01港元。股份於緊接2019年3月25日前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每股收市價為0.74港元。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合共1,700,000份購股權已因為有關購股權持有人自願離職而失效。於2019年12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全數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為15,4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約2.4%。

本年度內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時間表	行使期	已授出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數目 於2019年1月1日尚未行使	於本年度授出	於本年度失效	於2019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董事							
陶基祥先生	2018年5月28日	25%之購股權將分別於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各年之5月28日歸屬	25%之購股權將可分別於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各年之5月28日起至2026年6月23日止之期間內可予行使	2,000,000	-	-	2,000,000
許明輝先生	2018年5月28日	25%之購股權將分別於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各年之5月28日歸屬	25%之購股權將可分別於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各年之5月28日起至2026年6月23日止之期間內可予行使	1,500,000	-	-	1,500,000
符國富先生	2018年5月28日	25%之購股權將分別於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各年之5月28日歸屬	25%之購股權將可分別於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各年之5月28日起至2026年6月23日止之期間內可予行使	1,500,000	-	-	1,500,000
合共				**5,000,000**	**-**	**-**	**5,000,000**
顧問							
合共	2019年3月25日	25%之購股權將分別於2020年、2021年、2022年及2023年各年之3月25日歸屬	25%之購股權將可分別於2020年、2021年、2022年及2023年各年之3月25日起至2026年6月23日止之期間內可予行使	**-**	**300,000**	**-**	**300,000**
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僱員	2018年5月28日	25%之購股權將分別於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各年之5月28日歸屬	25%之購股權將可分別於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各年之5月28日起至2026年6月23日止之期間內可予行使	7,500,000	-	(200,000)	7,300,000
	2019年3月25日	25%之購股權將分別於2020年、2021年、2022年及2023年各年之3月25日歸屬	25%之購股權將可分別於2020年、2021年、2022年及2023年各年之3月25日起至2026年6月23日止之期間內可予行使	-	4,300,000	(1,500,000)	2,800,000
合共				**7,500,000**	**4,300,000**	**(1,700,000)**	**10,100,000**
總計				**12,500,000**	**4,600,000**	**(1,700,000)**	**15,400,000**

有關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與控股股東的合約

除分別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b)及41所披露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及關連方交易中的重大權益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任何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於本年度或截至本年度結束時概無訂立任何仍然有效的重大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分別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b)及41所披露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及關連方交易中的重大權益外，概無董事(或與該董事有關連的任何實體)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任何於本年度內或年末仍然生效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擁有任何業務權益(除身為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之董事外)而會或可能會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構成競爭並須根據上市規則予以披露。

薪酬政策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旨在鼓勵全體董事及本公司僱員發揮良好表現及作出長期承擔。基本薪金每年檢討一次，過程中計及個人經驗與資歷、人力資源市場上類似職位的薪金水平及本公司經營表現。本公司會按照相關國家的地方法規提供多項福利和僱主供款。

年度薪金調整及酌情花紅乃根據本公司經營業績、人力資源市場環境及個別僱員表現而釐定。

本公司已遵照企管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來制定薪酬政策。董事的薪酬須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其他酬金乃由董事會參考董事職責與責任、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及本集團表現和業績而釐定。董事薪酬及本集團五名最高受薪人士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a)及14(b)。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載於本年報第48頁至6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管理合約

除上文所披露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協議外，本公司並無與任何個人、商號或公司實體訂立任何合約以管理或規管本公司任何業務的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所掌握的公眾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本公司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在上市規則規定的不少於其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5%。

不競爭契據

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控制股東與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2016年6月24日的不競爭契據項下向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有關詳情已於招股章程中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查守約狀況，並確認控股股東於本年度內有遵守及確實執行所有不競爭契據下的承諾。

獨立核數師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告退，並符合資格並願獲重新委任。於2020年5月2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以尋求股東批准委任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關連方交易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關連方交易概述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

如附註41所述，支付予關連公司之租金及支付金屬用品以及加工服務費，根據下文「持續關連交易」一段中(a)段及(c)段所提及租賃協議及塑料及金屬服務協議，屬持續關連交易。

如附註41所述，從一家關連公司處採購貨物及向一家關連公司支付餐飲服務費屬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遵照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構成非完全獲豁免及非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關連方交易的適用規定。其他關連方交易不構成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或構成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全部披露及取得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與於本公司股份於2016年7月13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後即成為關連人士的實體訂立了若干交易。該等交易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持續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非全面豁免及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a) 租賃協議

本集團作為租戶訂立下列租賃協議（「**該等租賃協議**」）：

	香港租賃協議	首項中國租賃協議	第二項中國租賃協議	第三項中國租賃協議	第四項中國租賃協議
租戶	VMHK	VMDG	VRMD	VMDG	DVRD
業主	VRDL*(附註1)*	VRDG*(附註1)*	VRDG*(附註1)*	VRDG*(附註1)*	VRDG*(附註1)*
物業位置	香港九龍紅磡鶴園街2G號恒豐工業大廈二期7樓B2室	位於中國東莞市塘廈鎮橋隴水坳頭工業區的一個工業村的若干地點	中國東莞市塘廈鎮橋隴沙布工業園45–46號4樓	中國東莞市塘廈鎮橋隴沙布工業園45–46號B區工業綜合園廠房一	中國東莞市塘廈鎮橋隴沙布工業園45–46號B區工業綜合園廠房二
物業規模（建築面積）	2,686.26平方呎	26,112.24平方米	1,500.00平方米	4,230.00平方米	4,960.00平方米
年期	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017年7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2017年9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應付租金	每曆月42,000港元 *(附註2)*	每曆月人民幣526,800元 *(附註3)*	每曆月人民幣28,500元 *(附註3)*	每曆月人民幣70,000元 *(附註3)*	每曆月人民幣81,000元 *(附註3)*
年度上限	504,000港元	人民幣6,321,600元	人民幣342,000元	人民幣840,000元	人民幣972,000元
物業用途	辦事處	工廠廠房、倉庫、消毒室、辦公室、員工宿舍及餐廳	倉庫	倉庫	工廠廠房及倉庫

附註：

(1) VRDL及VRDG分別為本公司控股股東VRI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VRDL及VRDG為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 租金包括差餉、地租及管理費。

(3) 租金包括管理費但不包括增值稅及其他經營支銷。

本年度內，VMHK根據香港租賃協議向VRDL支付了504,000港元。VMDG、VRMD及DVRD根據所有中國租賃協議向VRDG分別支付了人民幣7,161,600元、人民幣342,000元及人民幣972,000元。

由於第三項中國租賃協議及第四項中國租賃協議已於2019年12月31日屆滿，本集團已於2019年12月20日與VRDG訂立第三項中國租賃重續協議及第四項中國租賃重續協議，從而繼續租用各自的租賃物業兩年，由2020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20日之公告。

(b) Bayer供應協議

VMHK及VMDG（統稱「**供應方**」）與Bayer Medical Care, Inc.或Bayer HealthCare LLC（於2019年1月1日生效）及Imaxeon Pty Ltd.（統稱「**Bayer旗下公司**」）訂立以下補充協議，以重續供應協議（「**Bayer供應協議**」），據此，供應方將為Bayer旗下公司製造及供應若干部件、配件及相關服務，初步年期為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Bayer供應協議及補充協議			
訂約方*（附註1）*	供應方*（附註2）*：	(1)	VMHK
		(2)	VMDG
	客戶：	(1)	Bayer HealthCare LLC*（附註3）*
		(2)	Imaxeon Pty Ltd.
有效期	補充協議之初步年期為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初步年期**」）。其後，Bayer旗下公司有權在初步年期屆滿前至少90天透過向供應方發出有關重續之書面通知而重續補充協議為期一年。於Bayer旗下公司向供應方發出60天書面通知後，補充協議可於任何時間全部或部份終止。		
主要條款	供應方將製造、組裝、測試、包裝及消毒（如適用）並向Bayer旗下公司銷售注塑模型部件及配件（「**產品**」）。 製造產品所需的若干部件（「**部件**」）由Bayer旗下公司向供應方提供。 鑑於Bayer供應協議項下供應方的表現，Bayer旗下公司同意向供應方租賃有關製造及供應產品的設備，如注射器組裝線、包裝線、鑄模工具及製造及供應產品所需的其他設備及工具（「**設備**」）。供應方將負責設備的保養及維修。 Bayer旗下公司將於各月結後45日內支付及結算Bayer供應協議項下供應的產品的發票。		
定價基準	各產品之價格已協定按供應方的成本加利潤率而釐定，有關利潤率以往曾按各產品之要求及規格而調整並將繼續按此調整（「**定價基準**」）。		

Bayer供應協議及補充協議

各產品之價格乃Bayer旗下公司與本集團經公平磋商協定，並且按定價基準於日常業務範圍中按一般商務條款或對本公司而言不遜於獲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而釐定。釐定各產品之價格時，董事計及(i)相關項目的複雜程度及技術性；及(ii)本集團自獨立第三方租賃設備或自獨立第三方購買設備的預計成本及於設備的預計使用年限的攤銷成本。

具體而言，各產品之價格乃由本集團之銷售團隊編製，並須經一名執行董事（在該等交易中概無重大利益）審閱及預先審批。執行董事將把向Bayer旗下公司進行銷售之毛利率與對於OEM分部的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進行銷售之毛利率作比較，此乃因為Bayer旗下公司為本公司同一業務分部之客戶。於任何情況，根據Bayer供應協議進行的交易的利潤率均不得遜於本集團向OEM業務分部的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進行其他產品之銷售的利潤率。

Bayer旗下公司與供應方確認並同意，供應方負責對產品進行消毒而購買價格包含與產品相關的任何消毒成本。Bayer旗下公司與供應方確認並同意，供應方須向Bayer旗下公司交付已消毒之產品。

終止

Bayer供應協議可於Bayer旗下公司向供應商於任何時間在60日前發出書面通知全部或部分予以終止。

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各年度，供應方向Bayer旗下公司供應產品之年度上限：

2019年：220百萬港元
2020年：242百萬港元

截至12月31日止各年度，自Bayer旗下公司購買部件之年度上限：

2019年：4.8百萬港元
2020年：5.3百萬港元

附註：

(1) Bayer Medical Care, Inc.持有VMHK之19.9%股份，因此為本公司在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由於Bayer Medical Care, Inc.及Bayer旗下公司均為Bayer AG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Bayer旗下公司為本公司在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2) VRHK為於2013年8月1日訂立之Bayer供應協議之其中一方，其後根據日期為2016年6月7日的補充協議，彼自2016年6月7日起不再為Bayer供應協議之一方。

(3) Bayer HealthCare LLC已經接納並承擔Bayer Medical Care, Inc.在Bayer供應協議下的所有責任。

本年度內，供應方根據Bayer供應協議製造產品並供應予Bayer旗下公司為數163.4百萬港元。供應方亦向Bayer旗下公司購入部件為數3.0百萬港元。

由於Bayer供應協議之初步年期已於2019年12月31日屆滿，供應方與Bayer旗下公司已於2019年12月20日訂立補充協議，以重續Bayer供應協議，據此，供應方同意繼續向Bayer旗下公司製造及供應若干部件、配件及相關服務，進一步年期直至2022年7月31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20日之公告。

(c) 塑料及金屬服務協議

本集團與VRDG訂立以下塑料及金屬供應及加工服務框架協議（「**塑料及金屬服務協議**」）：

塑料及金屬服務協議	
訂約方*（附註1）*	VMDG作為買方 VRDG作為供應方
有效期	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交易性質	VRDG同意向VMDG供應若干塑料及金屬零件並提供噴塗、壓印、維修及注模服務。
主要條款	塑料及金屬服務協議各方可透過向其他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通知終止協議。
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8,000,000港元 2020年：8,800,000港元 2021年：9,600,000港元

附註：

(1) VRDG為控股股東VRI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VRDG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本年度內，VMDG已根據塑料及金屬服務協議向VRDG支付6.4百萬港元。

內部監控

為確保非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屬於一般商務條款，對本公司及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且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本公司已於年內制訂以下內部監控政策，並已採取以下內部監控措施：

(i) 本公司的財務部門已密切監察非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以確保交易金額並無超過年度上限；

(ii) 本公司的財務部門已定期進行隨機抽查，以審視及評估非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是否按一般商務條款及按照相關協議所載條款進行，以及相關合約條款是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iii)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非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i)其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一般商業或更佳條款訂立；及(iii)根據管限交易之協議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訂立；及

(iv) 本公司的核數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已對根據非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訂立的交易進行年度審核，以確保交易金額均在年度上限之內且交易符合相關協議所載的條款。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之核數師已獲委聘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的鑒證工作」，並參照實務説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就上文已按照上市規則第14A.56條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其副本已由本公司向聯交所呈交)，當中載列其發現及結論。

遵守制裁承諾

誠如本公司於2016年6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承諾(其中包括)不會動用與本公司股份於2016年7月13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有關之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所得款項以及透過聯交所籌集的任何其他資金直接或間接資助或促進與根據國際制裁法律和規例受禁制的任何受制裁國政府、個人或實體或任何受制裁人士之間的活動或業務，或為其利益資助或促進有關活動或業務(「**制裁承諾**」)。為確保遵守制裁承諾，本公司已採納升級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措施以持續監察及評估業務，並採取措施保障本集團及股東權益免受經濟制裁風險侵害。

於本年度內，風險管理委員會維持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其中包括定期與客戶更新制裁國名單及調查客戶背景，以確保活動或業務的性質及位置乃至交易對手方的身份及所牽涉產品等不會違反制裁承諾。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遵守制裁承諾。

報告期後事項

自2019冠狀病毒病於2020年1月爆發以來，全球各國政府現正採取積極措施以控制疫情大流行的蔓延。本集團正密切注視疫情發展，並正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影響。於本財務報表獲批准刊發之日，就本集團所知，疫情大流行尚未對其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有關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對本集團之影響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第10至12頁「主席報告」一節內「冠狀病毒大流行」一段。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並無其他重要事項。

刊發年報

本年報載有上市規則以及相關法律法規所規定的全部相關資料，已登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vincentmedical.com)。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蔡文成

香港，2020年3月20日

1.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盡力維持最高企業管治標準，並致力維持具透明度、負責任及以回報價值為主導的管理常規，從而提升及保障股東利益。董事會相信，行之有效及優質的企業管治乃為股東創造價值的重要平台，並承諾持續檢討與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將整個組織的企業行為維持於最高道德標準。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管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優秀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以及具透明度及對全體股東負責。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遵守企管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2.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身規管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要求擬買賣股份的任何董事須就其意向作出具體書面聲明，並取得主席批准。倘主席表明有意買賣股份，則必須先取得行政總裁批准。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既定標準。

3. 董事會

3.1 董事會的責任

董事會為本公司肩負多項責任，包括確立策略目標、制訂長遠策略以及確保本公司具備必需的財政及人力資源以達成其業務目標。董事會亦須就風險管理建立有效控制框架，特別是以保障本公司資產及股東利益為目標。此外，董事會負責審視本公司管理層的表現，並具體確立及鞏固本公司價值及標準。董事所作決定乃客觀並以符合本公司利益為依歸。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責任則轉授予管理層。

本公司亦已成立四個董事會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以督導本集團事務的個別方面。該四個董事會委員會的詳情載列於下文第54頁至57頁。

董事可就履行彼等之職責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可隨時查閱本集團之資料，且彼等亦可自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獨立查閱資料。董事會獲提供包括本集團最新表現及本公司資料的月度營運資料，以便整個董事會及各董事履行其職責。

除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外，所有執行董事均為全職委任並擁有充足時間以處理本公司事務。所有董事須履行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責任及彼等作為董事之普通法責任。

3.2 主席及行政總裁

蔡文成先生出任為主席而陶基祥先生出任為行政總裁。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由兩位獨立人士擔任，彼等之間沒有任何關係，以取得權力和授權的平衡分佈，不致工作責任僅集中於任何一人。主席扮演領導角色並負責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和主導性，而行政總裁則獲授予權力專注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及一般日常管理營運。

主席與行政總裁有清晰責任分工，確保本集團內的權力和職權平衡。

3.3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的架構、大小和組成會不時檢討以確保董事會(i)有適合本集團業務的技能和經驗上的平衡組合；及(ii)董事之間有足夠的制衡，以維護股東權益並使董事會能行使獨立判斷。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共有八名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的組成、各董事於2019年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個別出席紀錄列出如下：

	2019年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蔡文成先生*(主席)*	5/5	不適用	1/1	1/1	不適用	1/1
陶基祥先生*(行政總裁)*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許明輝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	0/1
符國富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過鵬程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令名先生（於2019年6月13日辭任）	1/1	1/1	1/1	1/1	不適用	0/1
莫國章先生	5/5	3/3	1/1	1/1	不適用	1/1
區裕釗先生	5/5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容啟亮教授	5/5	2/2	0/0	0/0	不適用	0/1

董事於企業管理、戰略規劃、會計及財務事務方面各具豐富行業知識和經驗。董事為本公司帶來良好的技能與經驗上的平衡。全體董事當選後均任期三年，惟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各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3頁至26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這些資料亦可在本公司網站查閱。此外，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有列出董事姓名及其角色與職能的清單。董事已於本身之履歷資料中披露於上市公司或組織中所擔任的職位的數目及性質以及其他重要承擔。有關資料如有任何變動，董事亦獲提醒須適時將變動通知本公司及每半年向本公司確認是否有任何變動，以便本公司於本公司刊發的下一份年報及中期報告(視情況而定)中載列有關董事的變動及最新資料。

3.4 董事及行政人員的彌償

根據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董事及行政人員擔任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員履行職責時招致的任何法律責任，均可獲彌償。如證明董事及行政人員有任何疏忽、欺詐、違反責任或違反信託的行為，彼等則不獲彌償。

3.5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制定有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正式書面政策，旨在列出達致的做法。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已刊載在本公司網站。

在該政策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從多角度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與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於本公司之服務年資等方面。董事會所有任命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一套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定期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乃提名委員會的責任。

下表進一步闡述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成員之多元化情況：

	年齡組別			教育背景		
董事姓名	41-50	51-60	61-70	會計	工程	其他
蔡文成先生			✓			✓
陶基祥先生		✓		✓		
許明輝先生	✓				✓	
符國富先生	✓				✓	
過鵬程先生		✓			✓	
莫國章先生			✓		✓	
區裕釗先生			✓	✓		
容啟亮教授			✓		✓	

董事姓名	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
蔡文成先生	醫療器械製造
陶基祥先生	醫療器械製造之行政管理
許明輝先生	醫療器械製造
符國富先生	醫療器械製造
過鵬程先生	投資管理
莫國章先生	行政管理、醫療器械的銷售及營銷以及研發
區裕釗先生	審計及財務
容啟亮教授	工程

3.6 董事提名政策及程序

本公司之董事提名政策及程序載列確定和推薦候選人參選董事會的程序、過程和準則如下：

(i) 在對董事會進行年度檢討時，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視屬何情況而定)將釐定有關董事是獲委任為董事會新增成員或填補空缺。

(ii) 將向提名委員會提供足夠的候選人履歷詳情(包括但不限於資歷及工作經驗)，以根據本政策所載的適用性準則評估其是否合適，有關準則包括但不限於：

- 候選人有多大程度符合本政策中概述能勝任董事一職的才幹；
- 有效履行本公司職責所需投入的時間，須與候選人現有董事職位的數目和可能需要候選人關注的其他承諾取得平衡；
- 任何實際或被認為存在的利益衝突；及
-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本公司在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任期等方面的多元化。

(iii) 主席或行政總裁將接觸提名委員會選出的候選人，以確定彼等加入董事會的意向。

(iv) 將向候選人提供有關委任所涉及的角色、責任、貢獻和就委任所須投入的時間以及委任的薪酬、條款和條件的資料。

(v) 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候選人必須表明本身有足夠時間投放在有關委任所涉及的職務。

(vi) 倘獲提名之候選人接納委任，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將考慮委任及薪酬待遇，並推薦董事會批准。

於回顧年度內，並無任何候選人獲提名擔任董事職務。

3.7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均極具才幹，在會計及工商管理各範疇擁有學術及專業資格。憑藉彼等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及為各個董事會委員會服務，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集團制訂有效方針及作出策略決策貢獻良多。此外，彼等並無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亦不涉及本公司的商業交易或關係，以避免影響其客觀性。

於本回顧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以及第3.10A條的規定，即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至少達董事會的三分一），且至少其中一人須具適當專業資歷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董事會以及提名委員會已評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認為他們全屬獨立人士，過程中已考慮到(i)他們各自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提交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ii)不涉及本公司日常管理；及(iii)與董事會其他成員沒任何財務、業務或家族或其他重大關係，或不會出現干預他們行使獨立判斷的情況。

於本年度，主席（彼為執行董事）曾在並無其他董事或本集團行政人員出席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開會兩次，以討論彼等希望向董事會提出之事宜。

3.8 董事就任及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時刻履行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和操守、留意本公司業務活動及發展。

每一名新委任的董事將於其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及量身定制的培訓，以確保其充分瞭解本集團的業務、管治政策及營運，以及充分了解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董事自身的責任和義務。這種了解通過董事參與董事會會議及在各個董事會委員會的工作得到深化及延續。

董事明白有需要持續擴闊及復習他們的知識和技能以便為本公司作出貢獻。於本年度，本公司為全體董事籌辦一次題為「市場失當行為及案例分析」的董事培訓，費用由本公司支付，並鼓勵董事觀看由聯交所推出的培訓短片。另外，董事曾參加相關外部講座並閱讀切合其董事職責題材的材料。董事已根據企管守則每年向本公司提交其培訓紀錄，有關紀錄由公司秘書存置。

3.9 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

本公司每年舉辦最少四次董事會會議，以及於需要時舉行特別董事會會議，以確定本集團的總體策略方針和目標，以及批准中期與年度業績及其他重大事宜。章程細則容許董事會會議以電話會議或其他可以讓與會者互相溝通的通訊方式進行。另外，由簽署時有權收取董事會會議通知的董事簽屬的書面決議案得被視為有效及具效，條件是有份簽署該決議案的董事獲計入召開以審議該決議案的任何董事會會議的法定人數。

定期董事會會議需至少十四(14)天通知，定期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至少七(7)天通知，至於不定期的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則應給予各董事／委員會成員合理時間的通知，讓他們能有機會出席會議。公司秘書負責協助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各有關主席準備會議議程並確保遵守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議程及隨附會議文件會於會議日期至少三(3)天（或成員可能同意的其他時限）前整份送交全體董事或相關委員會成員。董事獲准於議程草案內提出任何彼等有意於會議上討論及議決之額外事宜。

每次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充分記載所審議事項及所做決定的細節，包括董事或相關委員會成員的任何關注事項或觀點或所表達的異議。會議記錄的終稿會向全體董事或委員會成員傳閱，並在隨後的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確認。會議記錄獲提呈確認前，董事或委員會成員可要求澄清或提出意見。取得董事或委員會成員的確認後，會議記錄將由會議主席簽署，作為會議議事程序的正確記錄，並由公司秘書保存，供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於任何合理時間藉發出合理通知而查閱。

倘待董事會審議事宜涉及任何本公司主要或控股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而倘董事認為該事宜屬重大，有關事宜將於實質會議上而非透過董事書面決議案處理。

董事會確保決議案討論及投票中有足夠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或其緊密聯繫人於交易中無重大利益）參與。擁有重大利益的董事將於決議案商議及投票中棄權以避免任何利益衝突。

4.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董事會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特定範疇，並協助其履行責任。董事會委員會均獲提供充分資源以履行職責。四個董事會委員會於本年報日期的成員名單如下：

	董事會委員會的組成			
董事會委員會成員姓名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
執行董事				
蔡文成先生*(主席)*	–	主席	成員	–
陶基祥先生*(行政總裁)*	–	–	–	–
許明輝先生	–	–	–	主席
符國富先生	–	–	–	–
非執行董事				
過鵬程先生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莫國章先生	成員	成員	主席	–
區裕釗先生	主席	–	–	–
容啟亮教授	成員	成員	成員	–
僱員				
郭錦明先生*(質量保證經理)*	–	–	–	成員
胡芳女士*(銷售及營銷經理)*	–	–	–	成員
張長青先生*(銷售及營銷經理)*	–	–	–	成員
黎海明先生*(集團財務總監)*	–	–	–	成員

各董事會委員會訂有書面職權範圍，當中清晰界定委員會職權及職責，並規定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其決策或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該等委員會中扮演重要角色，確保獨立及客觀意見得以表達。

4.1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規定。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的職能包括但不限於：

(i) 確保本公司具備有效的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ii) 督導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完整性；

(iii) 選用並評估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資歷；及

(iv) 確保董事、內部及外聘核數師有有效溝通。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進行以下工作：

- 審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
- 審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 推薦董事會分別批准上述財務報表；
- 審閱並批准外聘核數師呈交的審核工作完結備忘；
- 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的問題，並談及財務申報事宜；
-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向董事會推薦續聘外聘核數師；及
- 釐定外聘核數師的中期審閱及年度審核費。

除了定期的審核委員會會議外，審核委員會亦已在沒有管理層出席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一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4.2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規定。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的職能包括但不限於(i)物色、篩選及向董事會推薦合適董事人選；(ii)督導評核董事會表現的過程；及(iii)制定並向董事會推薦本公司的提名指引再加以監察。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已進行以下工作：

- 檢討董事會的現有架構、大小、組成及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與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在本公司之服務年資等)；
- 檢討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與董事提名政策及程序；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向董事會推薦重新委任退任董事。

4.3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規定。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的職能包括但不限於為協助董事會(i)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的政策及架構；(ii)檢討獎勵計劃及董事服務合約；及(iii)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已進行以下工作：

- 檢討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架構；
- 討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並報請董事會批准；及
- 審議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並向董事會推薦以供批准。

董事袍金及高級管理層酬金乃參考彼等各自之職責與責任、行內專才及經驗、本集團表現及盈利能力乃至其他公司的薪酬基準以及當前市況。董事會保留釐定非執行董事薪酬的權力，惟檢討及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的責任則轉授予薪酬委員會。

於本年度已付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董事)的薪酬級別載列如下：

酬金級別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4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6

已付或應付董事的袍金及其他酬金之詳情載於本年報所載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a)。

4.4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規定。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職能包括但不限於督導本集團內部控制及合規政策的實施，並管控本集團的風險承擔。

於本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已開會兩次而風險管理委員會各成員的個別出席紀錄列出如下：

成員姓名	會議出席率／出席資格
許明輝先生*(執行董事)*	2/2
郭錦明先生*(質量保證經理)*	2/2
胡芳女士*(銷售及營銷經理)*	2/2
張長青先生*(銷售及營銷經理)*	2/2
黎海明先生*(集團財務總監)(於2019年8月23日獲委任)*	1/1

於本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已進行以下工作：

- 檢討業務交易以管控本集團的風險承擔，包括但不限於制裁風險、反貪及反欺詐風險以及專利侵權風險；
- 檢討業務營運以管控本集團面對的風險，包括但不限於環境、健康及安全風險、財務風險及數據安全風險；
- 對本集團內部控制、合規及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進行定期檢查，確保能有效高效地實施；及
- 討論並考慮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合規及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能否合適、有效及高效監控本集團面對的風險，以及在需要時向董事會作出改進與提升本集團內部控制、合規及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的建議。

其於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架構框架內的主要責任載於下文「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一節。

5.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認同董事應共同承擔企業管治職責。有關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i) 制訂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ii)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iii)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津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iv) 制訂、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適用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v)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管守則及其於本年報內的披露規定之情況。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已檢討並執行上述企業管治職能。

6.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確認，建立並維持健全而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確保業務能夠暢順運作、保障本集團資產及股東權益以及確保財務報表可靠和符合適用的法例及規例，乃董事會的整體責任。於設計內部控制系統時，本集團已考慮到風險的性質及程度、風險出現的可能性以及控制的成本。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控未能達到業務目標的風險，而非消除該等風險，並僅可針對重大錯誤陳述、詐騙或虧損的風險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6.1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架構框架

本公司已在本集團內設立內部審核部門，並在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中維持具有明確責任級別的組織架構。現決定董事會直接負責本集團內部控制及檢討其有效性。董事會已將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責任轉授予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及內部審核部門。審核委員會督導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提供改善意見。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及本集團之內部審核部門(i)督導各業務部門在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管理工作；及(ii)釐定及評估相關的財務、營運、報告及合規風險以及其相應的削減風險計劃。整個過程及其結果由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兩次記錄及審查。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架構框架概括如下：

董事會

- 評核及釐定本集團所承擔風險的性質和程度已達致其戰略性業務目標；
- 檢討及維護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架構框架及其責任；及
- 通過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檢討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並持續監察企業管治常規及合規程序。

審核委員會

- 定期檢討本公司的財務控制、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
- 監察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行動計劃之實施及其有效性和足夠性；及
- 直接向董事會匯報其發現、決定及／或推薦意見。

風險管理委員會

- 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履行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責任；
- 至少每半年定期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而此類檢討應涵蓋所有重大控制措施，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
- 與內部審核部門及各業務發展的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其職責建立有效及高效控制系統，從而確保有足夠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以及培訓計劃；及
- 直接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匯報其發現、決定及／或推薦意見。

內部審核部門

- 持續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 監察各業務部門的營運以及評估相關財務、營運及合規風險以及相應之削減風險計劃；及
- 直接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其發現、決定及／或推薦意見。

各業務發展的管理層

- 設計、實施及維護適當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 辨認、評核及管控可潛在衝擊主要作業工序的風險；
- 在日常營運監察風險並採取措減低風險；
- 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事宜的發現作出迅時回應並加以跟進；及
- 直接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內部審核職能匯報其發現、決定及／或推薦意見。

6.2 所採納以辨認、評核及管控風險的流程

本集團所採納以辨認、評估及管控風險的流程而涉及本集團業務、行業及市場者概括如下：

風險辨認

- 辨認可潛在影響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風險。

風險評估

- 以管理層制定的評估尺度評估辨認到的風險；及
- 評估其發生機會及對本集團業務和業績的潛在衝擊。

風險回應

- 釐定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控制流程，以防止、避免或減低風險。

風險監察及匯報

- 對風險進行持續及定期監察，確保已制定及備妥適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流程；
- 如有重大情況變動即檢討及修改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控制流程；及
- 在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架構框架內定期匯報風險監察的發現、決定及推薦意見。

董事會通過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及內部審核職能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年度檢討，並認為系統於本年度充足且有效運作。董事會信納本集團已充分遵守企管守則所載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守則條文。

6.3 內幕消息披露

本集團知悉其根據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應履行的責任，整體原則乃內幕消息必須於有所決定後在合理可行情況盡快公佈。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措施如下：

(i) 本集團處理事務時會充分考慮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規定以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2012年6月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

(ii) 本集團透過財務報告、公告及本公司網站等途徑向公眾廣泛及非獨家披露資料，已實施及披露其公平披露政策；

(iii) 本集團已嚴格禁止未經授權使用機密或內幕消息及加強集團上下務須確保將內幕消息嚴格保密的意識；

(iv) 定期向董事和相關僱員發送禁售期及證券交易限制的通知；及

(v) 本集團已就外界查詢本集團事務執行回應程序，據此，只有執行董事以及公司秘書及本公司投資者關係總經理方獲授權與本集團外部人士溝通。

7.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過程的有效性。審核委員會每年收到由外聘核數師發出確認其獨立性及客觀性的函件，並與外聘核數師之代表舉行會議，考慮其審核工作的範疇，並批准其收費以及所提供的非審核服務（如有）的範疇與其適合性。審核委員會並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續聘事宜向董事會提交推薦建議。

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審核的核數服務以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的審閱已付或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為1.7百萬港元。

就其他許可非核數服務已付或應付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為0.3百萬港元。

8. 董事及核數師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在向持份者及監管機構作出的所有披露中，董事會致力就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前景提供不偏不倚、清晰及容易明白的評估。適時發佈中期及年度業績公佈，反映董事會致力提供具透明度及有關本集團表現的最新披露。

董事知悉彼等就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事務狀況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在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必須選取及貫徹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綜合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79頁至83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9.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徐麗琪女士須向董事會負責，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得以遵循，且董事會之活動符合效率和效益。該等目標均透過依循適當的董事會程序，並適時編製及向董事發佈議程及文件而達致。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的所有會議記錄乃由公司秘書編製及存置，並將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考慮的事宜及達致的決定鉅細無遺地記錄。所有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的會議記錄草稿及定稿均會送交予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供其評論，並於董事或委員會成員要求時可供查閱。

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於作出決策時全面知悉一切有關本集團的立法、監管及企業管治的發展，並於為本集團作決定時將其納入考慮範圍。

公司秘書亦直接負責確保本集團遵守上市規則及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所規定的所有責任，包括如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規定編製、刊發及寄發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

此外，公司秘書就（其中包括）董事披露於買賣本集團證券的權益、關連交易及內幕資料的責任向彼等提供意見，並確保上市規則及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規定的標準及披露獲得遵守，及於需要時於本公司的年度報告及／或中期報告中申報。

公司秘書之委任及罷免須經董事會根據按照章程細則批准。董事會全體成員均獲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徐女士於2016年4月加入集團，在2017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具備對本集團事務的日常知識。於本回顧年度，徐女士確認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10.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為奉行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本公司通過以適時及準確方式發佈資料與股東及其他持份者保持有效溝通。董事會已確立股東通信政策，旨在促進與股東及其他持份者有效溝通及及使股東能以知情方式有效地行使股東權利。股東通信政策已刊載在本公司網站，並會由董事會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

高級管理層會通過一對一會面及電話會議與機構投資者保持定期對話。本公司承諾遵守相關監管機構訂定的披露規則和規例，以及向投資者傳達本公司的業務策略、發展及目標。

為面向更廣大的投資群體，公司網站(www.vincentmedical.com) 載有有關本公司的全面資料。在投資者關係頁內，瀏覽者更可找到本公司已在聯交所網站刊載的財務報告、公佈及通函等。

股東大會為董事會成員、高級管理層及股東之間有效溝通的平台。本公司鼓勵股東參加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本公司會在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至少足20個營業日前向股東發出股東週年大會通知，所有其他股東大會則會至少足10個營業日前發出通知。董事就各重大事項（包括重選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獨立決議案。在股東大會上會向股東解釋以投票方式表決的詳細程序，確保股東熟悉該等程序。本公司上屆股東大會於2019年5月22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9樓903-905室舉行。所有提呈大會的決議案已由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表決結果詳情可分別在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一節內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方便股東參與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機制將會由董事會定期檢討，以鼓勵股東踴躍參與。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銅鑼灣禮頓道77號禮頓中心17樓舉行。

11. 章程細則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對章程細則作任何改動。最新版的章程細則可分別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12. 股東權利

12.1 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章程細則第58條，於提交要求當日持有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的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須書面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以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有關要求中註明的任何事務；而該大會須於有關要求提交後兩個月內舉行。

12.2 在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及向董事會提問的程序

章程細則或開曼公司法並無有關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動議新決議案的條文。有意動議決議案的股東可按照上一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除參加本公司股東大會外，股東亦可將其要求董事會注意的具體查詢送交公司秘書。其他一般查詢可經本公司的投資者關係聯絡資料提交。

地址：	永勝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紅磡鶴園街2G號 恒豐工業大廈2期7樓B2室 （公司秘書查照）
電話：	(852) 2365 5688
傳真：	(852) 2765 8428
電郵：	investors@vincentmedical.com

為免混淆，股東須將簽妥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正本存交上述地址，並提供全名、聯絡詳情及身分證明文件以使上述文件生效。股東資料將會如法律規定般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引言

本集團堅守核心價值，致力提供創新、優質及可靠的醫療器械。本集團一直透過將環保及社會措施不斷融入業務中，以追求可持續發展。為表明本集團的企業環保及社會責任的重視，董事會欣然提呈第四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以展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表現。本報告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的規定，本集團匯報其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承擔及實踐。

報告範圍

本報告的範圍主要涵蓋本集團所有營運地點，包括香港總辦事處以及東莞、深圳及廣州營運設施，該等地點對本集團及其持份者有經濟重要性及營運影響力。以業務性質而言，東莞、深圳及廣州的生產線主要集中於醫療器械，專注於為OEM分部的客戶提供呼吸類產品、成像一次性產品及骨科支護復康器具以及OBM分部自家「Inspired®」品牌（亦以「希望之手」及「和普樂™」品牌作銷售）的呼吸類產品及及骨科支護復康器具。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日本辦事處已營運。由於日本辦事處只有四(4)名員工從事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日本辦事處之環境關鍵績效指標並無列入考慮，其對業務的影響微不足道。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深信理解持份者需要及期望至關重要，而持份者的意見更有助本集團識別並制訂發展策略的優先次序。因此，本集團已設立溝通渠道，定期與不同持份者溝通。

環境

本集團深明現有業務正耗用未來世代的資源，對環境造成一定影響。本集團獲東莞塘廈環保分局列為低排放產業及一直在營運上堅守可持續發展的原則。本集團亦已遵守所有環境法律及法規，並致力杜絕所有相關的非法及違規活動。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因環境不合規情況而導致被罰款或遭起訴。為持續改進，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各種途徑，以更有效及更環保地使用資源。

排放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主要產生自所購買的電力及公司車輛所消耗的化石燃料。於2019年，本集團繼續向著可持續發展的目標邁進，開始監察差旅的溫室氣體排放(範圍3)。

		排放總量		
指標(附註1)	單位	2019年	2018年	變動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範圍1、2及3）	二氧化碳當量噸	**11,248**	11,100	+1.3%
範圍1(附註2)	二氧化碳當量噸	**35**	14	+150.0%
範圍2(附註3)	二氧化碳當量噸	**10,949**	10,855	+0.9%
範圍3(附註4)	二氧化碳當量噸	**264**	231	+14.3%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密度（每建築面積）	二氧化碳當量噸／平方米	**0.33**	0.32	+3.1%
空氣污染物(附註5)				
氮氧化物(NO_x)	千克	**19.31**	8.62	+124.0%
硫氧化物(SO_x)	千克	**0.23**	0.09	+155.6%
顆粒物(PM)	千克	**1.60**	0.75	+113.3%

附註：

1. 溫室氣體排放量乃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其參照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委)最近期發布的排放因子。
2. 範圍1指本集團擁有的車輛的直接排放。
3. 範圍2指本集團內所消耗的已購買電力產生的間接排放。
4. 範圍3指員工差旅的間接排放。
5. 空氣排放乃按照聯交所發布的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計算。

於報告期內，溫室氣體總排放量較2018年輕微上升，乃由於範圍1及範圍3排放分別大幅增加150.0%及14.3%。範圍1大幅增加主要由於交通需求較2018年上升，導致車輛消耗較多燃料以及空氣排放急增。行駛里程亦大幅上漲，原因是經常出行以拜訪客戶及於2019年參與多個醫療展覽。

由於業務性質，本集團並無於營運中排放大量廢氣。營運地點的唯一廢氣排放源頭為流動車輛。車輛排放大量顆粒物、氮氧化物及硫氧化物。本集團致力控制排放，例如定期進行適當引擎維修及保養。未來，本集團正尋求措施，以於可行時採用較柴油車輛更潔淨的替代品、推廣環保駕駛習慣及安裝過濾污染物的裝置。

資源使用

能源消耗

日常營運難免消耗能源，但本集團視節能為長遠目標，並致力減少年度能源消耗。因此，本集團已實行下列措拖，以減少能源消耗：

- 設立能源管理中心，定期分析及監察能源使用情況；
- 在辦公室及宿舍安裝太陽能熱水系統；
- 以LED燈或T5光管取代傳統照明；
- 購買兩部環保電動叉車；
- 限制公司車輛的不必要使用情況；
- 於非辦公時間關掉照明、個人電腦及冷氣機；
- 關掉空轉引擎；
- 使用視像會議或電話進行會議；
- 維持辦公室室內氣溫為攝氏24至26度；及
- 在茶水間、辦公室及宿舍張貼節能提示。

		排放總量		
指標	單位	2019年	2018年	變動
能源消耗總量	千瓦時	13,089,576	12,977,584	+0.9%
能源使用總量密度（每建築面積）	千瓦時／平方米	381	378	+0.8%
購買的電力總量	千瓦時	13,085,976	12,973,984	+0.9%
產生的太陽能總量	千瓦時	3,600	3,600	–
無鉛汽油消耗量	公升	14,232	5,228	+172.2%
柴油消耗量	公升	1,092	878	+24.4%

電力

13,085,976千瓦時

與2018年相比：

+0.9%

無鉛汽油

14,232公升

與2018年相比：

+172.2%

柴油

1,092公升

與2018年相比：

+24.4%

水資源使用

由於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的用水主要是來自辦公室及起居用水。生產醫療器械基本上並無大量用水，但本集團仍致力減少用水。本集團在茶水間及洗手間張貼提示，提醒僱員珍惜用水。此外，本集團已採用節水器及節水龍頭以減少用水。

		排放總量		
指標	單位	2019年	2018年	變動
用水總量	立方米	116,036	113,744	+2.0%
用水密度（每建築面積）	公升／平方米	3.38	3.32	+1.8%

除用水外，污水處理亦是本集團營運的關注事項。本集團已安裝系統分隔雨水及污水。本集團根據當地規例妥善處理所有污水，並管理處理廠。此外，本集團定期監察及檢查污水排放，以確保排放符合地方政府規定的排放上限。如適用，本集團會採取糾正及預防措施應對異常情況。

廢棄物及包裝材料管理

本集團業務需要使用天然資源。因此，本集團積極鼓勵僱員源頭減廢。舉例説，本集團實行辦公室自動化系統及SAP系統，將雙面列印訂為預設模式，並以電子方式與僱員溝通，以減少用紙。與2018年相比，2019年棄置廢棄物總量呈下跌趨勢，成績令人鼓舞。

		排放總量		
指標	單位	2019年	2018年	變動
有害廢棄物*(附註)*	公噸	0.3	0.3	0%
有害廢棄物密度（每建築面積）	公噸／平方米	微不足道 (<0.00001)	微不足道 (<0.00001)	0%
無害廢棄物	公噸	180	198	–9.1%
無害廢棄物密度（每建築面積）	公噸／平方米	0.0053	0.0058	–8.6%

附註：

於2019年的有害廢棄物為一項估算。廢棄物尚未由註冊回收商收集。

本集團亦嚴格遵守指引及規定，以處理、管理及棄置有害廢棄物。舉例而言，廢棄物遵照《國家危險廢物名錄》分類，以指定的有蓋容器妥善裝載，並存放於指定地方，以防洩漏及誤用。所有有害廢棄物，例如稀釋劑等有機溶劑、廢油、廢慳電膽及已用罄的墨盒及碳粉盒，均由持牌承辦商收集及回收。持牌承辦商不但必須持有相關機構發出的危險廢物經營許可證及道路運輸經營許可證，亦須證明其有能力處理有害廢棄物以及遵守法律及法規，以免造成二次環境污染。

無害廢棄物

180公噸

與2018年相比：

-9.1%

有害廢棄物

0.3公噸

與2018年相比：

0%

包裝材料方面，由於妥善包裝在保持產品質量不受損壞方面有著至關重要的作用，本集團於交付及運輸過程中主要使用紙盒及塑膠。本集團在可行的情況下一律重用所有材料。由於塑膠對環境有害，本集團分階段棄用塑膠。因此，本集團採用替代品－布料代替塑膠，從而減少塑膠廢棄物的數量。於2019年，共使用907公噸包裝材料，下降20.7%，每生產量的總包裝材料密度為0.00002公噸／件。

	棄置總量（公噸）		
包裝材料的類別	2019年	2018年	變動
紙箱	784	990	–20.8%
塑膠	116	147	–21.1%
紙張	7	7	0%
總量	907	1,144	–20.7%

環境及自然資源

環保教育

本集團有賴僱員對環保工作的支持。新入職僱員透過培訓理解本集團對水、能源及廢棄物的環保政策。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涵蓋環境、健康、安全以及戒煙的培訓，讓僱員溫故知新，鞏固所學。本集團及僱員身體力行保護環境，致力推動社區實踐環保措施。本集團也歡迎員工及其家屬一同參與於本年度本集團所舉辦的清潔活動及其他活動。

僱員參加2019年的清潔活動

社會

僱員無數的貢獻是本集團業務持續成功的關鍵，因此本集團希望為僱員建立並維持一個和諧、公平以及安全的工作環境，並不懈地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僱傭

本集團根據香港及中國的相關勞動法制訂公平及平等的僱傭和招聘程序，以聘請和提拔僱員。本集團重視工作場所的文化多元。因此，招聘會基於求職者的經驗、能力和業務需要，不受種族、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懷孕、家庭狀況、性取向、宗教和國籍的因素影響。所有能幹僱員均獲晉升及獲得相關培訓，以滿足業務需要和促進僱員的個人事業發展。在報告期內，並無任何關於補償和解僱、招聘和晉升、平等機會、多元化以及歧視的不合規情況。

待遇及福利

本集團為中國僱員支付「五險一金」。此外，本集團亦按規定為香港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所有僱員均可享有各種法定假日和有薪假期，如婚假和產假。為了更好地掌握僱員的意見，本集團已成立工會並歡迎全體僱員加入。僱員亦可以通過與本集團代表的每月會議、電郵、電話熱線或微信交流想法。

此外，地方政府亦協助外來僱員的子女入學。除此之外，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福利。例如，籌辦團隊建設的活動，又會在節日如中秋節和農曆新年，向僱員送贈禮物、美食或飲料等。

除上文的待遇及福利外，本集團以行業常規及標準作為釐定僱員薪酬的基準，以維持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從而聘用優秀僱員。本集團亦深明工作生活平衡的重要，因此提供給僱員額外的福利，例如社交活動和娛樂設施。本集團在東莞的營運地點以環保理念種植花草樹木，並備有文娛設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149名僱員，其中一般員工（包括主管）佔僱員總數約96.6%（1,110名僱員），均為全職員工。其餘39名僱員為管理層，以確保高質素的產品和服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有關按性別、年齡、地理位置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僱員分佈資料，請參閱下表：

按性別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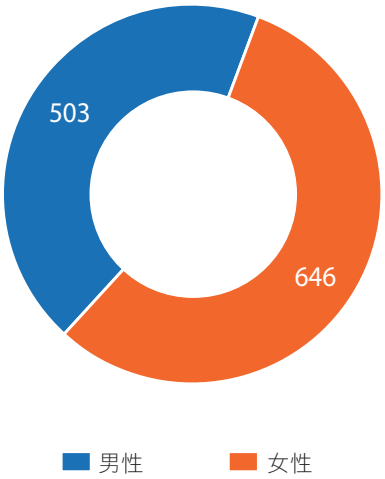

按年齡組別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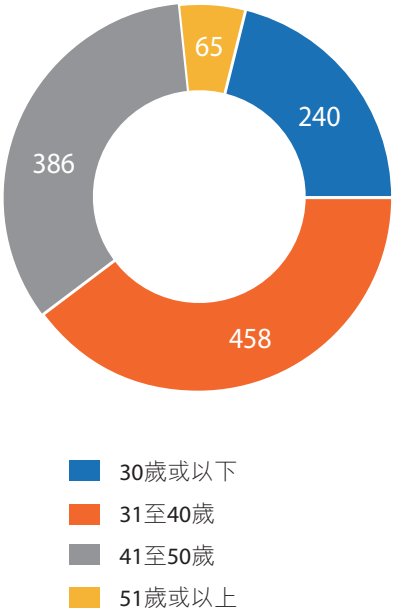

按地理位置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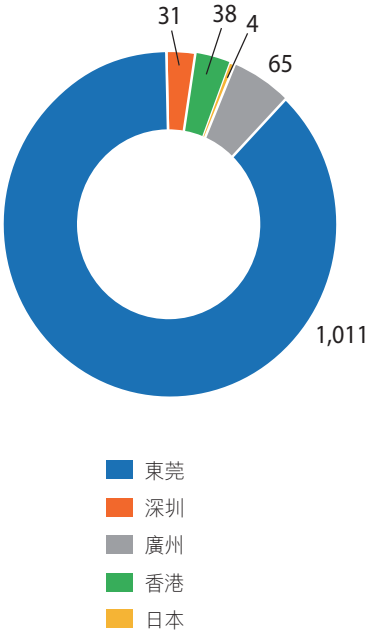

以僱員類別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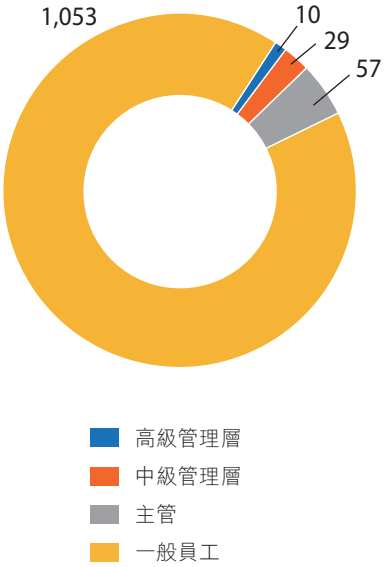

由於本集團致力提升薪酬待遇，員工流失率穩定。於報告期內，平均流失率為6%。本集團與每名員工進行面談，以了解他們離職的原因以及於適用情況下處理他們的意見。

培訓及發展

本集團積極鼓勵僱員參加培訓以裝備自己，應對本集團現時所面對的轉變及挑戰。人力資源部為僱員訂出培訓計劃。培訓課題不僅涵蓋技術知識，亦包括法律和合規、產品安全和責任在內。於2019年，幾乎全體僱員(99%)獲提供合共22,796個培訓小時。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委聘一間顧問公司為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安排一項為期兩天的團隊建設活動，以策略增長思維為出發點，力求改進現行慣例，以實現和履行本公司的願景和使命。

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於2019年參與為期兩天的團隊建設活動

有五(5)位僱員並無出席培訓，原因是他們經常在外出差。此外，日本辦事處的四(4)位僱員於2019年10月才開始工作，而年內尚未出席培訓。

以性別劃分的受培訓僱員總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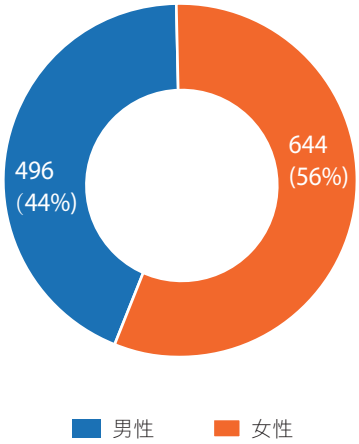

於報告期內，每位僱員接受平均19個培訓小時。以僱員組別劃分的平均培訓小時所示如下：

以僱員組別劃分的平均培訓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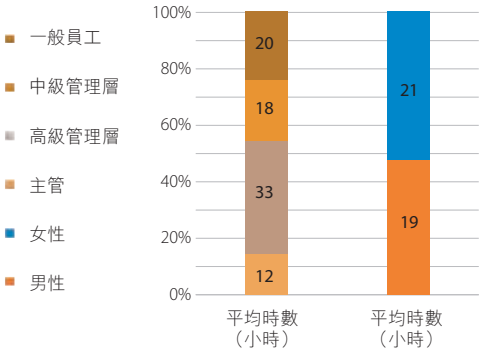

合共培訓僱員數目	僱員數目	時數	平均時數
一般員工	1,048	21,348.5	20
主管	57	685.5	12
中級管理層	26	465	18
高級管理層	9	297	33

本集團採取員工考核，以每年檢討僱員的表現並討論他們的需求和期望，以配合本集團的業務增長。此外，本集團亦藉此機會發掘優秀僱員，為他們提供最適合的崗位以留住人才。填補職位空缺時會優先考慮現有僱員（如適用）。

職業健康和安全

僱員是本集團不可或缺的一部份。鑑於需要消除工作場所的隱患及減少危險，一個由不同業務單位的安全管理人員組成的安全委員會已經成立。該委員會負責制訂安全策略和程序，並負責找出工作場所的任何潛在風險。本集團據此於其後制訂相關控制和預防措施。例如，本集團建立了一套噪音控制政策並每年安排火警演習。此外，本集團提供適當及足夠的個人保護裝備(PPE)，並且定期作出檢查以確保所有設備均正常運作。

此外，本集團的產品須遵守極其嚴格的衛生要求，生產設施均保持高度消毒和環境衛生的水平。全體員工必須通過定期體檢確保員工身體健康適合工作。未能通過體檢的僱員將被停職或獲安排其他合適職務。本集團裝設了新通風系統以改善室內空氣質素，生產場所還會定期進行清潔。

於過去三年內，本集團並無與工作有關的死亡事故。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在營運地點曾發生工傷意外，並因此失去合共44天（2018年：51天）工作天數。本集團為受傷僱員提供即時和適當的協助，而本集團亦已進行深入調查，以審視造成意外的根本原因。將僱員受傷的可能性減至最低的方法為張貼警告標誌在當眼處並向僱員提供個人保護裝備。更重要的是，本集團深明教育和培訓是預防意外的不二法門。因此，全體新入職僱員必須參加安全和培訓，例如應急處理、心肺復甦法(CPR)和疾病預防的培訓。這些措施旨在確保全體僱員充分了解工作程序及相應的安全和健康措施。

勞工準則

本集團絕不允許聘用童工。身份檢查是招聘過程中必備一環。本集團透過每年童工審查及日常管理，確保本集團不會僱用童工。倘發現童工，本集團將即時解僱。如必要，本集團將向相關機構尋求協助。本集團亦全心相信，工作與生活平衡極其重要，否則會令生產率下降和易生意外。因此，本集團一直細心編排生產計劃以避免加班，且如需超時工作，亦會對工作流程進行檢討。

營運慣例

供應鏈管理

信任、合作、誠信和互相尊重是本集團營運的基石。本集團相信懇切和講求誠信的態度可以在整個供應鏈中產生積極的影響。與供應商和承辦商建立穩定的長遠合作關係有利於本集團實現目標。為了使我們恪守相同的工作原則和價值觀，本集團向供應商和承辦商傳達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行為守則(包括五項主要社會責任(參照下方圖表))。

供應商行為守則的五項要素

本集團已制訂詳盡的供應鏈管理程序，為僱員提供有關營運方面的行事指引。本集團已制訂政策，例如供應商評估及批准的程序以及進貨檢驗，以管理供應鏈。本集團在全球各地採購材料和服務，在挑選過程中，價格並非唯一的考慮標準，質量和準時交付亦屬於關鍵績效指標。對於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亦會審視供應商的應變能力。擁有質量管理體系認證的供應商將獲優先考慮。在作出決定之前，由質量和工程部門組成的供應商評估團隊將進行現場審核、評估潛在供應商的標準質量、環境保護成就和社會責任。必要時，供應商需要提交質量管理體系證書、合格產品認證文件等資料以作核實。經部門經理批准後，合資格的供應商會獲列入「合格供應商名單」。供應商每年接受評估，以確保彼等的表現符合標書的要求。未能通過評估的供應商將從供應商列表中除名。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供應商分佈（截至2019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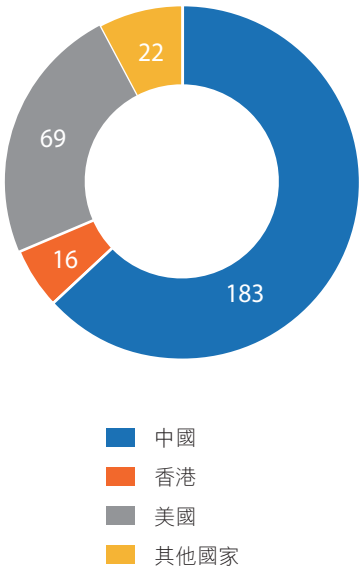

此外，本集團於挑選供應商時會考慮對環境有利的產品及服務。因此，挑選對關注環境的供應商及承辦商對本集團甚為重要。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實施降低成本計劃，透過減少及重新設計包裝以盡量減少使用包裝材料。另外，本集團按需求購買包裝材料，盡量減低消耗的材料總量。

產品責任

質量檢定

殘次品會對病人造成不可逆轉和有害後果。因此，本集團特別注重產品質量。本集團不僅完全遵守相關法律和法規，更已成功取得ISO 13485醫療器械質量管理體系的認證。本集團致力檢討所有必要的流程以求精益求精、加強風險管理框架和質量控制體系，最終使產品從概念至售出後之間各環節涉及的風險採取積極和有系統的風險管理方法。

鑑於質量檢定對醫療器械的重要性，本集團在原材料挑選、製造和出口各環節必須一絲不苟。已採用質量體系程序指導僱員正確進行質量檢定。所有供應商必須提供測試報告和證書，以證明產品質量和安全無害。質量控制部門負責根據「進貨檢驗程序或監察」和「產品程序檢定」來驗證和核實不同類型的採購材料。此外，質量控制部門對整個生產鏈進行抽查。所有驗證報告均會詳細記錄和存檔。

特別是，部份產品必須在高度消毒的環境中生產。本集團必須保持標準的衛生水平，並致力控制任何不穩定因素。因此，本集團配備專門化的生產設備。僱員必須嚴格遵守生產環境控制程序，以確保營運場所的清潔和環境控制。營運場所的無塵室根據「無塵室污染控制」分為四類。每個無塵室的溫度、濕度、壓力和通風均獲密切監控。所有無塵室均依照藥監局和ISO 14644標準的規定營運。本集團亦強調僱員注重保持良好個人衛生的重要。

產品召回和投訴處理

客戶的反饋是為本集團業務創造價值的動力。本集團已制訂程序規範客戶投訴處理程序。於2019年，本集團生產了超過61.0百萬件產品。一方面，本集團樂見本年度內並無基於產品安全或故障而進行大型的產品召回及須匯報的事故。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接獲160宗投訴，其中150宗投訴獲妥善處理。本集團將繼續處理跟進該等投訴。

然而，另一方面，本集團年內仍然不時收到客戶對產品質量的查詢。本集團相信尊重客戶意見及處理該等意見有利於業務增長。因此，每項查詢均適時處理，並按照既定程序詳細記錄。調查將會隨即進行，並針對問題提出改進和建議。

知識產權

本集團尊重個人資料的隱私，知識產權亦然。產品設計和開發對業務具有巨大價值。「Inspired®」、「希望之手」及「和普樂™」是本集團自家OBM業務品牌。若品牌未經授權使用，會有損業務及公司形象。為防範未然，本集團已為其設計及產品申請商標。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累計有71項商標並擁有109項知識產權。本集團願意與業務合作夥伴就知識產權保護進行溝通，並深明法律和法規可以保障本集團的權利。

資料私隱

除保障知識產權外，本集團完全明白個人資料私隱是客戶或供應商關注的另一項重要議題。正因為他們放心將資料交託給本集團，本集團有義務妥善保管有關資料。本集團已制訂程序指導僱員處理個人資料。再者，本集團拒絕使用任何過時及未經授權的軟件，以免資料外洩之餘，亦可提升網絡安全。本集團亦指派專員處理個人資料和機密信息。每季度會向僱員提供私隱意識和溫故知新的培訓。資訊科技部門亦會定期加密資料，和舉辦網絡安全培訓，以增強僱員的網絡安全意識。若未經客戶同意，本集團概不得向第三方或公眾披露個人和機密資料。

反貪污

誠信可以對品牌形象和業務表現造成深遠影響。嚴謹的法律及合規要求規管本集團。本集團在業務營運中不時更新中國及香港的法律及法規。任何形式的賄賂、勒索、欺詐和洗黑錢行徑是絕不容許，反貪污政策亦適用於全體僱員，絕無例外。

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及內部審核部門負責監察整體表現。本集團已為員工安排一系列溫故知新的培訓，特別是面對高貪污風險的僱員，以提高員工的反貪污意識。於報告期內，全體員工已接受兩個小時的反貪污培訓。僱員可以向本集團匿名舉報任何可疑案件，罰則亦已明確規定。本集團絕不姑息任何違法行為和貪污行徑。於報告期內，並無涉嫌賄賂、勒索、欺詐和洗黑錢的懷疑個案。

社區投資

本集團明白其營運可能對本集團經營所在的社區造成不便。與去年相似，本集團作為醫療器械製造商，深明健康的重要，因此，本集團利用其專長範疇為弱勢群體作出貢獻，並不斷鼓勵員工參與社區服務。為達成目標，本集團成立企業義工團隊並與地方慈善機構合辦活動，例如捐血活動和清潔活動。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為有需要人士提供約1,712小時的服務。

僱員參與2019年的捐血活動

RSM

致永勝醫療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事務所已完成審核載列於第84頁至163頁的永勝醫療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9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事務所認為，按照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綜合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善編製。

意見的基礎

本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在該等準則下，本事務所的責任在吾等的報告內「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本事務所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本事務所的專業判斷，關鍵審計事項為吾等審核於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本事務所在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吾等辨認到的關鍵審計事項為：

關鍵審計事項	如何在本事務所的審計中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有關復康機器人技術有限公司(「RRCL」)及廣州和普樂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和普樂」)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	
謹此提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及21、重要會計政策之附註4(y)及不明朗因素估計的主要來源之附註5(c)。 貴集團於2015年12月收購的RRCL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其賬面值分別為約9,591,000港元(減值前)及約10,795,000港元。 貴集團於2017年8月收購的廣州和普樂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其賬面值分別為約970,000港元(減值前)及約14,738,000港元。 RRCL及廣州和普樂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此使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賬面值的減值風險增加。 管理層已對RRCL及廣州和普樂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進行減值評估，結論為應確認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分別約1,670,000港元及零港元。此結論乃基於使用價值模式，其要求就折現率及預測現金流相關假設作出重大管理判斷。	吾等有關管理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 – 評估估值模式的完整性； – 基於吾等之業務及行業知識質疑關鍵假設之合理性； – 將輸入數據與支持憑證(包括核准預算)核對，並考慮過往管理預算的準確性；及 – 在本事務所的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將所用折現率與外部市場數據來源衡量比對，評估折現率的適當性。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載於本年報的所有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本事務所之核數師報告。

本事務所對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而吾等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吾等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之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本事務所根據已進行的工作確定本其他資料一節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本事務所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及真實而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並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擬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之會計法。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其責任，負責監督　貴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本事務所之目標為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事務所僅向全體股東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本事務所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核證確定屬高層次之核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性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在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本事務所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本事務所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惟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本事務所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意見。本事務所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呈列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本綜合財務報表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本事務所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本事務所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結果溝通，該等結果包括吾等在審計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本事務所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指出本事務所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本事務所釐定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本事務所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廖於勤先生。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0年3月20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入	8	**502,200**	488,030
銷售成本		**(340,193)**	(332,422)
毛利		**162,007**	155,608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9	**(4,447)**	4,443
銷售及分銷開支		**(32,119)**	(27,708)
行政開支		**(101,836)**	(89,058)
經營溢利		**23,605**	43,285
財務成本	11	**(2,857)**	(810)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068)**	(2,782)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1,386)**	(1,562)
除稅前溢利		**18,294**	38,131
所得稅開支	12	**(5,437)**	(3,928)
年度溢利	13	**12,857**	34,203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1,525**	30,943
非控制性權益		**1,332**	3,260
		12,857	34,203
每股盈利	17		
基本		**1.81港仙**	4.85港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12,857**	34,203
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股本投資公平值變動	**(21,105)**	(19,081)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滙兑差額	**(4,939)**	(9,328)
因視作出售聯營公司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滙兑差額	**–**	1,516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益	**40**	(170)
	(4,899)	(7,982)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税後淨值	**(26,004)**	(27,063)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3,147)**	7,140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3,904)**	5,662
非控制性權益	**757**	1,478
	(13,147)	7,140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68,732	53,594
使用權資產	19	21,408	–
商譽	20	–	1,670
其他無形資產	21	31,123	31,98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2	5,204	12,024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23	17,027	20,833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股本投資	24	43,199	64,304
遞延稅項資產	34	1,892	1,935
非流動資產總值		188,585	186,347
流動資產			
存貨	25	118,544	95,550
貿易應收款項	26	112,707	109,953
合約資產	8	12,991	17,17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	67,541	47,109
銀行及現金結餘	28	69,951	81,141
流動資產總值		381,734	350,930
總資產		570,319	537,277
權益及負債			
股本	29	6,377	6,377
儲備	31(a)	346,074	368,07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52,451	374,451
非控制性權益		61,696	59,742
權益總額		414,147	434,19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3	11,528	–
遞延稅項負債	34	5,830	5,082
非流動負債總值		17,358	5,08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35	43,277	40,8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6	41,899	31,398
租賃負債	33	10,675	–
借款	37	30,598	17,244
即期稅項負債		12,365	8,546
流動負債總額		138,814	98,002
權益及負債總額		570,319	537,277
流動資產淨值		242,920	252,92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31,505	439,275

於2020年3月20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蔡文成 **陶基祥**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外幣換算儲備 千港元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制性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6,380	161,747	5,797	12,094	(612)	–	179,779	365,185	49,766	414,951
首次應用作出之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	–	–	–	12,758	–	12,758	–	12,758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	–	–	–	–	3,976	3,976	988	4,964
於2018年1月1日，經重列結餘	6,380	161,747	5,797	12,094	(612)	12,758	183,755	381,919	50,754	432,673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6,200)	(19,081)	30,943	5,662	1,478	7,140
回購股份	(3)	(225)	–	–	–	–	–	(228)	–	(228)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	–	50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2,717	–	–	–	–	2,717	–	2,717
已付股息	–	(9,565)	–	–	–	–	–	(9,565)	–	(9,565)
非控股股東貸款資本化	–	–	–	–	–	–	–	–	1,406	1,406
視作收購非控制性權益之虧損	–	–	–	–	–	–	(2,359)	(2,359)	2,359	–
購買非控制性權益	–	–	–	–	71	–	(3,766)	(3,695)	3,695	–
年度權益變動	(3)	(9,790)	2,717	–	(6,129)	(19,081)	24,818	(7,468)	8,988	1,520
於2018年12月31日	6,377	151,957	8,514	12,094	(6,741)	(6,323)	208,573	374,451	59,742	434,193
於2019年1月1日	**6,377**	**151,957**	**8,514**	**12,094**	**(6,741)**	**(6,323)**	**208,573**	**374,451**	**59,742**	**434,193**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4,324)**	**(21,105)**	**11,525**	**(13,904)**	**757**	**(13,147)**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	**–**	**1,197**	**1,19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2,106**	**–**	**–**	**–**	**–**	**2,106**	**–**	**2,106**
已付股息*(附註16)*	**–**	**(10,202)**	**–**	**–**	**–**	**–**	**–**	**(10,202)**	**–**	**(10,202)**
年度權益變動	**–**	**(10,202)**	**2,106**	**–**	**(4,324)**	**(21,105)**	**11,525**	**(22,000)**	**1,954**	**(20,046)**
於2019年12月31日	**6,377**	**141,755**	**10,620**	**12,094**	**(11,065)**	**(27,428)**	**220,098**	**352,451**	**61,696**	**414,14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8,294**	38,131
就下列各項調整：		
攤銷	**3,577**	1,7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477**	13,08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499**	–
財務成本	**2,857**	810
利息收入	**(374)**	(182)
商譽減值	**1,670**	2,60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的減值	**5,649**	–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的減值	**2,236**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93**	192
存貨(回撥撥備)／撥備	**(419)**	2,69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068**	2,782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1,386**	1,56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106**	2,717
其他應付款項回撥	**–**	(3,859)
撇銷存貨	**2,864**	359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54**	328
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	72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66,037**	63,046
存貨增加	**(25,444)**	(14,191)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847)**	5,226
合約資產減值	**4,186**	64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0,162)**	(5,283)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463**	(2,4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9,866**	(11,557)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34,099**	35,424
已付所得稅	**(662)**	(199)
已付利息	**(471)**	(152)
租賃負債利息	**(1,751)**	–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31,215**	35,07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104**	18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1,097)**	(21,361)
購買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股本投資	**–**	(21,987)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2,801)**	(7,855)
注資／收購聯營公司	**–**	(10,24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3,794)**	(61,263)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回購股份	**–**	(228)
已籌集之借款	**16,047**	11,406
償還借款	**(2,634)**	(2,195)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份	**(9,817)**	–
非控股股東出資	**1,197**	50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10,202)**	(9,565)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409)**	(5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7,988)**	(26,722)
滙率變動的影響	**(3,202)**	(5,130)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1,141**	112,993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951**	81,1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69,951**	81,141

1. 一般資料

永勝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5年11月19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公司。其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九龍紅磡鶴園街2G號恒豐工業大廈二期7樓B2室。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董事認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Vincent Raya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本公司的最終母公司。蔡文成先生(「**蔡先生**」)及廖佩青女士(「**廖女士**」)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

2.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有關詮釋。本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納之重要會計政策乃於下文披露。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在本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之因初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規定而引致之目前或過往會計期間會計政策之任何變動詳述於下文附註3。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一項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概無相關變動對本集團目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或呈列方式有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對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處理模式，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中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影響。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大致維持不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引入額外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要求，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租賃對實體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經修訂追溯法，因此將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確認為2019年1月1日之期初權益結餘的調整。比較資料不予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報告。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以及所應用過渡選擇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租賃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涉及控制的概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於一段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而定義租賃，其可藉界定的使用量釐定。倘客戶既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亦有權自該使用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控制權已轉移。

本集團僅對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的租賃新定義。對於2019年1月1日前訂立的合約，本集團已採用過渡性實際權宜方法，以令對現有安排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的過往評估不受新規定限制。因此，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的合約繼續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列為租賃，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繼續入賬列為待履行合約。

(b) 承租人會計處理及過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消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規定(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先前所規定)。相反，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時，須將所有租賃(包括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資本化，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則獲豁免。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之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6.9%。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b) 承租人會計處理及過渡影響(續)

為方便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應用下列確認豁免及實際權宜方法：

(i) 對於剩餘租期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起計12個月內屆滿(即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屆滿)的租賃，選擇不就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規定；

(ii)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使用事後方式為本集團具有延長選擇權的租賃釐定租期；

(i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不計入初始直接成本；及

(iv) 透過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作為減值檢討的替代方法，評估租賃是否屬有償。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之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暫時差額並未於初步確認時於租期內確認。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b) 承租人會計處理及過渡影響(續)

下表載列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經營租賃承擔(如附註37所披露)與於2019年1月1日確認之租賃負債的期初結餘對賬: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之已披露經營租賃承擔	36,417
使用於2019年1月1日之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3,695)
減:確認豁免低價值資產租賃	(7)
減:確認豁免於過渡時租期少於12個月之租賃	(2,362)
於2019年1月1日確認之租賃負債	30,353
當中包括:	
流動租賃負債	9,680
非流動租賃負債	20,673
	30,353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相關使用權資產已按相等於餘下租賃負債的已確認金額之金額確認,並按與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有關之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b) 承租人會計處理及過渡影響(續)

下表概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影響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單行項目	於2018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 千港元	確認租賃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之賬面值 千港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	–	30,353	30,353
負債			
租賃負債	–	30,353	30,353

(c)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初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之未償還結餘應計之利息開支,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過往以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根據經營租賃產生之租賃開支之政策。與倘於年內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得業績相比,此對本集團之綜合損益表中錄得之經營溢利產生正面影響。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將根據資本化租賃所支付之租金分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附註38(a))。該等部分乃分別分類為融資現金流出及經營現金流出。儘管現金流量總額不受影響,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流量之呈現方式發生重大變動(附註38(b))。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c)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之影響(續)

下表顯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之估計影響，方法為調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呈報之金額以計算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應確認之估計假設金額(倘該被取代準則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9年繼續適用)，以及將2019年之該等假設金額與2018年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編製之實際相應金額進行比較：

	2019年				2018年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呈報之金額 千港元	加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的折舊及利息開支 千港元	扣除：有關經營租賃之估計金額(猶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附註) 千港元	2019年之假設金額(猶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千港元	與2018年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之金額比較 千港元
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影響之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					
經營溢利	**23,605**	**10,499**	**(11,434)**	**22,670**	43,285
財務成本	**(2,857)**	**1,751**	**–**	**(1,106)**	(810)
除稅前溢利	**18,294**	**12,250**	**(11,434)**	**19,110**	38,131
年度溢利	**12,857**	**12,250**	**(11,434)**	**13,673**	34,203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c)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之影響(續)

	2019年			2018年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呈報之金額 千港元	有關經營租賃之估計金額(猶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附註)* 千港元	2019年之假設金額(猶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千港元	與2018年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之金額比較 千港元
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影響之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現金流量表單行項目:				
經營所得現金	34,099	(11,568)	22,531	35,424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1,751)	1,751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1,215	(9,817)	21,398	35,073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9,817)	9,817	–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5,409)	9,817	4,408	(532)

附註:

「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估計金額」指與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2019年仍然適用之情況下會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有關的2019年現金流量之金額估計。該估計假設,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2019年仍然適用之情況下,租金與現金流量之間並無差異而所有於2019年訂立之新租賃將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任何潛在淨稅項影響均忽略不計。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已頒布但對於2019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以下各項。

	對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重要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2020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此等修訂及新準則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迄今之結論為採納此等修訂及新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顯著影響。

4. 重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下列會計政策另有所述(如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本綜合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主要會計估計，亦須要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較多判斷或較高複雜性的範疇或對本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附註5披露。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應用的重要會計政策載述如下。

(a) 綜合賬目

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直至12月31日止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乃本集團控制的實體。本集團對實體有控制權是指本集團因參與該實體的營運而獲得或有權享有其可變回報，並能夠運用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上述回報。倘本集團擁有賦予其現有能力指引相關業務活動(即對該實體的回報具重大影響力之業務活動)的現有權利，則本集團擁有該實體的控制權。

於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方持有的潛在投票權。潛在投票權僅當持有人擁有實際能力行使投票權利時方被考慮。

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予以綜合入賬。附屬公司亦自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取消綜合入賬。

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出售時產生的損益指以下兩項的差額：(i)銷售代價公平值加該附屬公司所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本公司分佔該附屬公司資產淨值加該附屬公司的任何餘下商譽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幣兑換儲備。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予以撇除。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撇除，除非該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憑據。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在必要時予以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非控制性權益指並非直接或間接歸屬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權益。非控制性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的權益內列賬。於綜合損益表以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非控制性權益呈列為年度溢利或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在非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擁有人之間的分配。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即使會導致非控制性權益結餘出現虧絀。

本公司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的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作為權益交易入賬(即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交易)。控制性及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經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的變動。非控制性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除非該投資乃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b) 業務合併及商譽

收購法用於將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附屬公司入賬。轉讓代價乃按所獲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所發行的股本工具、所產生的負債以及任何或然代價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有關成本產生及獲提供服務期間確認為開支。收購中附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所轉讓代價超出本集團應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淨值的差額乃入賬列作商譽。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淨值超出所轉讓代價總和的差額乃於綜合損益內確認為 本集團應佔議價購買的收益。

對於分段進行的業務合併，先前持有於附屬公司的股權乃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的盈虧於綜合損益內確認。公平值會加入至業務合併的轉讓代價的總和以計算商譽。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初步按非控股股東應佔該附屬公司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淨值比例計算。

初步確認後，商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會被分配至預期因合併的協同效益而產生利益的各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獲分配商譽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別為本集團內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決定實體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重大影響力時，需考慮現時可行使或可轉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包括其他實體持有的潛在投票權)。評估一項潛在投票權是否構成重大影響力時，持有者行使或轉換該權利的意願及財務實力不作考慮。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採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初步按成本值確認。收購中的聯營公司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分佔該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的差額乃入賬列作商譽。商譽計入投資賬面值，並於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減值時於各報告期末連同該投資作減值測試。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超出收購成本的任何差額在綜合損益中確認。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c) 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如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相等於或多於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實際上構成本集團對該聯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的長期利息),則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其已代表聯營公司產生責任或已付款。倘聯營公司其後錄得溢利,則本集團只會於其分佔的溢利相等於未確認分佔虧損後才恢復確認其分佔的該等溢利。

導致失去重大影響力的聯營公司出售產生的盈虧乃指(i)出售代價公平值加於該聯營公司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與(ii)本集團在該聯營公司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幣滙兑儲備兩者間的差額。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為合營公司之投資,本集團會繼續應用權益法,且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溢利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對銷。除非有關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有需要時作出修改,確保其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d) 合營安排

合營安排指兩方或以上於其中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約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僅在當相關活動要求共同享有控制權的各方作出一致同意之決定時存在。相關活動指對安排回報有重大影響之活動。當評估共同控制時,本集團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由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潛在投票權只有在其持有人有行使此權利的實際能力時才予以考慮。

合營安排指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共同經營乃對該項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各方對該項安排之資產擁有權利及對其負債承擔責任之合營安排。合營企業乃擁有共同控制權之各方對該項安排之淨資產擁有權利之合營安排。本集團已評估其各項合營安排之種類並釐定有關安排全屬合營企業。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乃按權益法記入綜合財務報表,並初步按成本確認。合營企業於收購日期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按其公平值計量。倘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平值,則差額將以商譽入賬。商譽乃計入投資之賬面值,並於有客觀證據顯示該項投資已減值時於各報告期末連同該項投資進行減值測試。倘本集團攤分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平值高於收購成本,則有關差額將於綜合損益確認。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d) 合營安排(續)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收購後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倘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虧損相等於或多於其於合營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本質上構成本集團於有關合營企業之淨投資之一部份的長期權益),則本集團不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已產生責任或代合營企業付款。倘合營企業其後錄得溢利,則本集團僅於其應佔溢利相等於其應佔未確認之虧損後,方會恢復確認其應佔之該等溢利。

因出售合營企業而導致失去共同控制之盈虧乃指(i)出售代價之公平值連同於該合營企業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平值;及(ii)本集團於該合營企業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及任何有關累計外幣匯兑儲備兩者間之差額。倘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成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則本集團將繼續應用權益法,且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

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之間的交易之未實現溢利予以抵銷並以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為限。除非有關交易提供轉讓資產的減值憑證,否則未實現的虧損亦予以抵銷。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在必要時已經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保持一致。

(e)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納入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的項目乃按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

(ii) 於各實體財務報表的交易及結餘

以外幣進行的交易乃於初步確認時採用交易日期的適用滙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採用於各報告期末的滙率換算。因此項換算政策產生的盈虧均於損益確認。

按公平值計量及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滙率換算。

當非貨幣項目的盈虧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時,該盈虧的任何滙兑組成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當非貨幣項目的盈虧於損益確認時,該盈虧的任何滙兑組成部分於損益確認。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e) 外幣換算(續)

(iii) 綜合賬目時換算

功能貨幣與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本集團實體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乃按下列方式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 於各財務狀況表的資產及負債按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滙率換算;
- 收入及開支乃按期內的平均滙率換算(惟倘此項平均滙率並不能合理地反映於交易日期的適用滙率的概約累計影響,收入及開支則按交易日期的滙率換算);及
- 所有產生的滙兑差異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外幣滙兑儲備中累計。

於綜合賬目時,因換算組成外國實體投資淨額一部分的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滙兑差異,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及於外幣滙兑儲備中累計。當出售外國業務時,該等滙兑差異於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作為出售盈虧的一部分。

因收購外國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作為該外國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滙率換算。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其後成本乃計入資產賬面值或僅當與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乃於其產生的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其估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按足以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的折舊率計算折舊。所採用的主要年折舊率如下:

傢私及裝置	20% – 33%
廠房及機械	10% – 20%
租賃改善工程	20% – 33%
模具	20% – 33%
汽車	20%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f)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剩餘價值、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在建工程指在建租賃物業裝修以及待安裝之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有關資產於可供使用時開始計算折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盈虧乃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的差額，並於損益中確認。

(g) 租賃

本集團會於合約初始生效時評估該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主導可識別資產的使用及從該使用中獲取幾乎所有的經濟收益，則表示控制權已轉讓。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的政策

倘若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和非租賃組成部分，則本集團選擇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並就所有租賃而言將各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組成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惟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對本集團而言主要是資訊科技設備)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按每項租賃情況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該等不作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當將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初步按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或(倘該利率不可直接釐定)使用相關的遞增借款利率貼現。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括在租賃負債的計量，因此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於損益中支銷。

於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地而產生的估計成本，該成本須貼現至其現值並扣除任何收取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g)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的政策(續)

本集團合理確定在租賃期結束時獲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之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計提折舊至可使用年期結束為止。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和租賃期中較短之期限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已支付之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之調整視為額外之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

當未來租賃付款因某一指數或比率變動而變更,或當本集團預期根據殘值擔保估計預期應付的金額有變,或因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地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按此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將作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減至零,則於損益內列賬。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分別呈列。

於2019年1月1日前適用之政策

於比較期間,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倘於租賃轉移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至本集團,則將有關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倘租賃並無將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則分類為經營租賃,惟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之物業將符合投資物業定義者則按逐項物業基準分類為投資物業及(倘若分類)。

倘本集團擁有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資產使用權,則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會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分期在損益中扣除,惟倘有其他基準更能清楚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所取得的租賃優惠在損益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不可或缺部分。或然租金於產生之會計期間於損益扣除。

(h) 其他無形資產

使用權

使用權按收購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攤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計算。

專利及商標

專利及商標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攤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

特許使用權

特許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攤銷於特許使用期以直線法計算。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h) 其他無形資產(續)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支出於其產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開發所得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僅於符合以下所有條件後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致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管理層有意完成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可展示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取得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於無形資產開發期間的應佔開支能可靠計量。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攤銷於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倘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支出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i)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基準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及所有生產的經常性開支之適當部分，以及分包費(如適用)。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計算。

(j)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在本集團有權無條件獲取合約所載付款條款代價前確認收益時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按附註4(z)所載政策就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而獲評估，並在代價權利成為無條件後獲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

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合約負債在客戶支代價時確認。如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收取代價，則合約負債亦會獲確認。在相關情況下，相應應收款項亦會獲確認。

就與客戶的單一合約而言，淨合約資產或淨合約負債得以呈列。就多份合約而言，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按淨額基準呈列。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k) 確認及取消確認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實體成為有關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發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次確認時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適用情況而定)之公平值計入或扣除。收購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發生之交易成本，將立即在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僅在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其將金融資產及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若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該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其可能須支付的相關負債。倘若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將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就所收款項確認抵押借款。

本集團於且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之非現金資產或已承擔之負債)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l) 金融資產

所有通過常規方式購買或銷售金融資產的均以交易日為基準確認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買或銷售乃要求於市場法規或慣例設定之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作整項計量，具體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分類。

股本投資

股本證券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除非有關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以及於首次確認該投資時，本集團選擇指定該投資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不轉撥)，因此公平值其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選擇乃按逐項工具作出，但只會在從發行人角度來說該投資符合權益之定義時，方可作出有關選擇。作出該選擇時，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仍然留在公平值儲備中(不轉撥)，直到投資被出售。出售時，於公平值儲備累計的金額(不轉撥)轉入保留盈利，不透過損益轉撥。來自於股本證券的投資之股息(不論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m)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當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時，確認應收款項。倘若在支付到期代價前只需要經過一段時間，則收取代價的權利是無條件的。倘若在本集團擁有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之前已確認收益，則該金額呈列為合約資產。

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列賬。

(n)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兑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而涉及非重大價值變動風險，於購入時在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亦包括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組成部分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會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o)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金融負債和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股本工具乃證明本集團扣除其所有負債後於資產中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下文載列就特定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採納的會計政策。

(p)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還款期遞延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將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q)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其公平值列賬，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甚微，而於此情況下，則以成本列賬。

(r)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是指在扣除所有負債後證明實體資產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已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s) 收入及其他收入

當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按照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得的承諾代價金額確認收入，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對本集團無其他用途的OEM產品，且本集團就迄今已完成履約而擁有可向客戶收款的可強制執行權利時，本集團確認收入，因為履約責任按照投入法已隨時間履行，並參考迄今為止所產生的成本佔總預期成本之比例。否則，當產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產品交付予客戶時，銷售將予確認。當產品已經交付至客戶規定的指定地點時，即屬發生交付。

當產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產品交付予客戶時，OBM產品的銷售收入予以確認。當產品運至特定地點時，過時和虧損的風險已轉移至客戶，以及客戶已根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接受條款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均已達到時，即屬發生交付。

利息收入在應計時按實際利率法確認。對於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非信貸減值的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轉撥)之金融資產，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總賬面值。就信貸減值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扣除虧損撥備的總賬面值)。

(t) 僱員福利

(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於僱員應享有時予以確認。截至報告期末因僱員所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的估計負債，予以計提撥備。

僱員的病假及產假於僱員休假時方會確認。

(ii) 養老金責任

本集團為所有僱員提供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及僱員對計劃的供款乃按僱員的基本薪金的某個百分比計算。自損益扣除的退休福利計劃成本乃指本集團應付該等基金的供款。

(iii) 離職福利

當本集團不再能夠撤回該等福利的提供或當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及涉及支付離職福利時(以較早者為準)，方會確認離職福利。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u)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向若干董事、僱員及顧問發行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按股本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不計非市場基礎歸屬條件的影響)計量。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於授出日期釐定的公平值就歸屬期按直線法支銷，並基於本集團對股份最終歸屬的估計及對非市場基礎歸屬條件的影響作出調整。

給予顧問的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按所提供服務的公平值計量，或如所提供服務的公平值不能可靠地計量，則按所授出股本工具的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乃按本集團收受服務之日計量並確認為開支。

(v) 借貸成本

直接用作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相當長期間以達致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用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待用於合資格資產的特定借款在其尚未支銷時用作暫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乃於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內扣除。

倘一般性借入資金用於獲取一項合資格資產，則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金額乃按該資產支銷的資本化率釐定。資本化率為適用於本集團於該期間尚未償還借款的加權平均借貸成本，不包括為獲取一項合資格資產而專門借入的借款。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w) 政府補助

當有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補助附帶條件並將收到補助時，確認政府補助。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遞延並在補助期內於損益確認，以與其擬補償的成本相匹配。

作為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的補償而應收的政府補助或為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持而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於其應收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x)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應付即期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不包括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的項目，以及非應課稅或可扣稅的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於損益確認的溢利有所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的相應稅基的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致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可予動用時確認。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初步確認(業務合併時除外)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的暫時差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暫時差額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作別論。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作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應用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乃於損益中確認，惟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的遞延稅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預期的方式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稅務結果。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之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應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對於稅項扣減應歸屬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本集團對整項租賃交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規定。與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有關之暫時差額以淨額基準評估。對於租賃負債之本金部分，使用權資產之折舊額超過租賃付款之淨額產生可扣減暫時差額之淨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可依法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時，以及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關於同一稅務機關所徵收的所得稅且本集團擬以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予以抵銷。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y)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就減值的跡象對非金融資產賬面值進行檢討，倘資產已減值，則透過綜合損益表列為開支撇減至其估計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乃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不會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倘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為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

使用價值為資產／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現值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計量減值者)之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計算。

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虧損首先就該單位之商譽進行分配，然後按比例在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間進行分配。因估計轉變而引致其後可收回金額的增加以撥回減值金額為限計入損益。

(z)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

本集團以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採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附註6(b)詳述本集團如何釐定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預期信貸虧損是對金融資產預期年期的信貸虧損(即所有現金短缺的現值)的概率加權估計。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容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預期全期虧損將於首次確認資產時確認。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倘若自首次確認後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則減值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aa)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負上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承擔而可能需要以經濟利益流出支付負債，及能作出可靠估計時，則會就不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價值重大，則撥備會以預期履行責任所需支出的現值列報。

倘需要流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不大，或未能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除非流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微，否則有關責任承擔將披露為或然負債。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潛在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ab) 報告期後事項

提供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狀況的額外資料或顯示持續經營假設並不適當的報告期後事項為調整事項，並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並非調整事項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

5. 重大判斷及關鍵估計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判斷

在應用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董事已作出以下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除下文論述的估計所涉及者外)。

(a) 佔實體少於20%股權的權益化

儘管本集團持有Celsius Medical, S.L.(「**Celsius**」)少於20%投票權，但由於本集團有權委任Celsius五名董事中的一名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對Celsius產生重大影響。

(b) 共同控制評估

*廣州柏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柏頤信息**」)*

本集團與柏頤信息及其現有股東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以人民幣8.0百萬元之代價認購柏頤信息的10%註冊資本。

柏頤信息董事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由創辦人委任，其餘兩名董事分別由本集團及另一名投資者委任。根據股東協議，未經本集團委任之董事同意，不得通過有關柏頤信息相關活動之董事決議案。因此，本集團認為與創辦人共同控制柏頤信息而本集團將柏頤信息分類為合營企業。

*Avalon Photonics Holdings Limited(「**Avalon**」)*

本集團與Avalon及其現有股東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以1.7百萬美元之代價認購Avalon的20%註冊資本。

Avalon董事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由創辦人委任，其餘一名董事由本集團委任。根據股東協議，未經本集團委任之董事同意，不得通過有關Avalon相關活動之董事決議案。因此，本集團認為與創辦人共同控制Avalon而本集團將Avalon分類為合營企業。

5. 重大判斷及關鍵估計(續)

不明朗因素估計的主要來源

下文討論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各報告期末不明朗因素估計的其他主要來源，而該等假設及來源會對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而產生重大風險。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本集團釐定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開支。該估計乃以同類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的過往經驗為基準。倘可使用年期與先前估計不同，本集團將修訂折舊開支，或撇銷或撇減已放棄或出售的技術上已過時或非策略性的資產。

於2019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68,732,000港元(2018年：53,594,000港元)。

(b)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若干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估計。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存在很多交易及計算，而最終稅項的釐定具有不確定性。倘該等事件的最終稅項結果與初始記錄的金額存在差異，則相關差異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的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年內，已根據估計溢利於損益扣除所得稅約5,437,000港元(2018年：3,928,000港元)。

(c) 商譽減值及其他無形資產

釐定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是否減值須估計獲分配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貼現率，從而計算現值。

於2019年12月31日，年內確認減值虧損約1,670,000港元(2018年：2,600,000港元)後，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零港元(2018年：1,670,000港元)及31,123,000港元(2018年：31,987,000港元)。減值虧損計算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d)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估計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之減值虧損金額。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計算的減值虧損金額按照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並按首次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倘若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因事實和情況變化而下調，則可能發生重大減值虧損。

於2019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賬面值約為125,698,000港元(2018年：127,130,000港元)(扣除呆賬撥備約285,000港元(2018年：192,000港元))。

5. 重大判斷及關鍵估計(續)

不明朗因素估計的主要來源(續)

(e) 滯銷存貨撥備

滯銷存貨撥備乃根據存貨的賬齡及估計可變現淨值而作出。撥備金額的評估涉及判斷和估計。倘日後的實際結果有別於原來估計，則有關差異將於上述估計出現變動的期間影響存貨賬面值及撥備支出／撥回。年內，已撥回滯銷存貨撥備約419,000港元(2018年：計提撥備2,697,000港元)。

(f) 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的公平值

由於缺乏活躍市場報價，本集團委任獨立專業估值師評估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在釐定公平值時，估值師採用估值方法，當中涉及本集團作出之若干估計。

於2019年12月31日，該等股本投資的賬面值約為43,199,000港元(2018年：64,304,000港元)。

(g)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的減值

釐定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是否減值時，需要在識別到潛在減值跡象時估計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的可收回金額。

於2019年12月31日，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的賬面值分別約為5,204,000港元(2018年：12,024,000港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約5,649,000港元(2018年：零港元))及17,027,000港元(2018年：20,833,000港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約2,236,000港元(2018年：零港元))。

6.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活動令其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外幣風險、信用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項目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及尋求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造成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外幣風險

本集團有若干外幣風險，因為其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是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如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董事已評估外幣風險的影響，認為其對本集團影響甚微。本集團目前並無針對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的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對其外幣風險進行密切監察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交易對手無法履行金融工具或客戶合約義務的風險，從而導致財務虧損。本集團面對有關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合約資產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訂有政策以確保向具有適當信貸記錄的客戶進行銷售。為降低信用風險，董事已指定一個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及信貸審核其亦有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務。此外，董事定期審閱每一個別貿易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債項確認足夠的減值虧損。在此方面，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用風險顯著降低。

於2019年12月31日，有2名（2018年：2名）客戶個別佔本集團超過10%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來自該等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總額佔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總額的59%（2018年：65%）。

現金及銀行結餘的信用風險有限，因為有關對手方均為具備國際信用評級機構授予較高信用等級的銀行。

本集團於首次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概率，以及於各報告期內持續考慮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為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將資產在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首次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其考慮在合理範圍可用且具支持的前瞻信息。特別是納入以下指標：

- 外部信用評級（盡可能）
- 預計會對交易對手履行其義務的能力產生顯著變化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顯著不利變化
- 交易對手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化
- 交易對手的表現和行為發生顯著預期變化，包括本集團內交易對手支付狀況的變化以及交易對手經營業績的變化

金融資產的違約是指交易對手在到期時未能支付合約款項。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用風險(續)

當於合理範圍內並不預期可收回時，金融資產予以撇銷。

(i)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有關規定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並無逾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虧損率評估為接近0%。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此等結餘的虧損撥備並不重要。

於本年度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賬的變動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192**	110
本年度確認的減值虧損	**93**	192
於本年度撇銷之金額	**–**	(110)
於12月31日	**285**	192

(ii)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已根據12個月預期虧損法評估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為並不重大。於本年度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政策為定期監控現有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其擁有充裕現金儲備應付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按訂約未貼現現金流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按要求或1年內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43,277**	**–**	**–**	**43,27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359**	**–**	**–**	**31,359**
借款	**30,598**	**–**	**–**	**30,598**
租賃負債	**11,747**	**10,875**	**1,067**	**23,689**
於2018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40,814	–	–	40,8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529	–	–	25,529
借款	17,244	–	–	17,244

對於包含可由銀行全權酌情行使之按需還款條文的銀行貸款，上述到期日分析顯示基於實體可以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期間之現金流出，即猶如貸款人援引其即時追收貸款之無條件權利。

考慮到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董事並不認為銀行可能會行使酌情權要求立即還款。董事相信，有關銀行貸款將按照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償還。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協定預定還款計劃，包含按需還款條文的銀行貸款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少於1年 千港元	1至2年內 千港元	2至5年內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3,239**	**3,239**	**6,524**	**–**	**13,002**
於2018年12月31日	2,123	2,123	5,485	–	9,731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其銀行存款、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銀行存款及銀行貸款根據當時的現行市況按浮動息率計息。其他貸款按固定利率計息，故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

利率變動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除上文所載者外，本集團再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實際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

(e)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金融工具分類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188,250**	196,023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股本投資	**43,199**	64,304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105,234**	83,587

(f) 公平值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所反映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7.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銷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下列公平值計量披露採用將公平值計量所使用之估值方法輸入數據分類為三個等級的公平值階級：

第一層級輸入值： 本集團可於計量日期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級輸入值： 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資產或負債輸入值(不包括第一層級內之報價)。

第三層級輸入值：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本集團的政策為在導致轉撥的事宜或情況變動的日期確認三個等級各級的轉入及轉出。

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層級披露：

描述	以下列層級進行之公平值計量：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2019年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非上市股本證券	–	–	43,199	43,199

描述	以下列層級進行之公平值計量：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2018年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非上市股本證券	–	–	64,304	64,304

7. 公平值計量(續)

按第三層級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對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64,304	–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61,398
購入	–	21,987
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總收益或虧損	(21,105)	(19,081)
於12月31日	43,199	64,304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總收益或虧損，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股本投資公平值變動中列賬。

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採用之估值程序及公平值計量採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的披露：
本集團之財務總監負責就財務申報進行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計量，包括第三層級公平值計量。財務總監直接向董事會匯報該等公平值計量。財務總監及董事會就估值程序及結果每年進行最少兩次討論。

對於第三層級公平值計量，本集團一般委聘具備認可專業資格及近期經驗之外聘估值專家進行估值。

第三層級公平值計量

描述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輸入數據上升對公平值的影響	公平值 2019年 千港元	公平值 2018年 千港元
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本證券	貼現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34% – 50% (2018年：34% – 50%)	減少	43,199	64,304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20% – 25% (2018年：20% – 25%)	減少		
		長期增長率	2% (2018年：2%)	增加		
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本證券	成本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不適用

年內，所採用之估值方法並概無變動，惟一項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非上市股本證券採用成本法(2018年：貼現現金流量)進行估值，原因為該實體之未來業務營運的不確定因素。

8.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來自與客戶的合約。

在下表中，收入按產品類別、地區市場及確認收入的時間選擇而分拆。

	OEM		OBM		總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按產品類別劃分						
呼吸產品	**97,815**	95,664	**114,546**	88,203	**212,361**	183,867
成像一次性產品	**157,149**	170,548	**–**	–	**157,149**	170,548
骨科支護復康器具	**70,910**	69,828	**11,271**	10,035	**82,181**	79,863
其他產品	**50,509**	53,752	**–**	–	**50,509**	53,752
	376,383	389,792	**125,817**	98,238	**502,200**	488,030
按地區市場劃分						
美國	**313,563**	311,317	**5,800**	8,296	**319,363**	319,613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	**66,356**	53,671	**66,356**	53,671
日本	**13,890**	12,679	**6,408**	2,211	**20,298**	14,890
澳洲	**18,186**	25,405	**1,852**	1,001	**20,038**	26,406
荷蘭	**15,387**	27,599	**–**	–	**15,387**	27,599
其他	**15,357**	12,792	**45,401**	33,059	**60,758**	45,851
	376,383	389,792	**125,817**	98,238	**502,200**	488,030
按確認的時間選擇劃分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產品	**219,234**	219,244	**125,817**	98,238	**345,051**	317,482
經過一段時間轉移的產品	**157,149**	170,548	**–**	–	**157,149**	170,548
	376,383	389,792	**125,817**	98,238	**502,200**	488,030

8. 收入(續)

下表提供有關與客戶合約的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資料：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應收款項，已計入「貿易應收款項」	112,707	109,953
合約資產	12,991	17,177

合約資產主要包括銷售經過一段時間轉移的OEM產品所產生的未發出賬單金額。合約資產於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至應收款項。此一般於本集團向客戶發出發票時發生。

合約資產結餘於報告期內並無顯著變化。

9.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	2,954	3,781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104	182
利息收入－其他應收款項	270	–
雜項收入	2,603	900
	5,931	4,863
其他收益及虧損		
匯兑虧損淨額	(676)	(1,087)
商譽減值	(1,670)	(2,60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的減值	(5,649)	–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的減值	(2,236)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93)	(192)
其他應付款項回撥	–	3,859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54)	(328)
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	(72)
	(10,378)	(420)
總計	(4,447)	4,443

附註：

政府補助主要關於就本集團取得之成就而從地方政府機關收到的補助。

10.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按照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報告。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經營決策者確定為作出策略及經營決策的本集團董事。

本集團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從業務模式角度而言，管理層評估兩個經營分部的表現，即OEM及OBM。

- OEM代表「原設備製造」，即根據客戶提供規格生產客戶或第三方品牌產品以供銷售。
- OBM代表「原品牌製造」，包括研究、開發、製造、推廣及銷售「Inspired®」、「希望之手」和「和普樂™」品牌的醫療器械。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述相同。分部溢利或虧損不包括利息收入、利息開支、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應佔合營企業虧損、其他應付款項回撥、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的減值、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的減值、公司收入及公司開支。

本集團的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向本集團董事呈報。因此，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呈列。

有關報告分部溢利或虧損的資料：

	OEM 千港元	OBM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376,383**	**125,817**	**502,200**
分部溢利／(虧損)	**58,566**	**(24,131)**	**34,435**
折舊及攤銷	**14,725**	**13,828**	**28,553**
商譽減值	**–**	**1,670**	**1,67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52**	**41**	**9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389,792	98,238	488,030
分部溢利／(虧損)	69,781	(23,852)	45,929
折舊及攤銷	7,936	6,901	14,837
商譽減值	–	2,600	2,60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66	26	192
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72	–	72

10. 分部資料(續)

報告分部收入及溢利或虧損的對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入		
報告分部的收入總額	502,200	488,030
溢利或虧損		
報告分部的溢利或虧損總額	34,435	45,929
利息收入	374	182
利息開支	(2,857)	(81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106)	(2,71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068)	(2,782)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1,386)	(1,562)
其他應付款項回撥	–	3,85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的減值	(5,649)	–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的減值	(2,236)	–
公司收入	2,603	900
公司開支	(3,816)	(4,868)
綜合除稅前溢利	18,294	38,131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營運地點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以及按資產地點劃分的非流動資產相關資料詳述如下：

	收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美國	319,363	319,613
中國	66,356	53,671
日本	20,298	14,890
澳洲	20,038	26,406
荷蘭	15,387	27,599
其他	60,758	45,851
	502,200	488,030

10.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非流動資產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香港	**27,644**	39,590
中國	**109,370**	76,425
西班牙	**3,556**	4,093
日本	**2,924**	–
	143,494	120,108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OEM分部		
客戶A	**163,403**	176,557
客戶B	**79,287**	89,146

11. 財務成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附註19*)	**1,751**	–
借款之利息	**1,106**	810
	2,857	810

12. 所得稅開支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2,715	4,523
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30)	(1,311)
	2,685	3,212
即期稅項－中國		
本年度撥備	1,787	1,721
過往年度的不足／(超額)撥備	138	(1,781)
	1,925	(60)
遞延稅項*(附註34)*	827	776
所得稅開支	5,437	3,928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稅率制度，於香港成立的合資格企業首2.0百萬港元之應課稅溢利之利得稅稅率將下調至8.25%，超過該金額之溢利將按16.5%之稅率徵收稅項。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標準的企業所得稅率為25%(東莞永勝醫療製品有限公司(「**VMDG**」)具高新技術企業資格除外，其享有較低的企業所得稅率為15%)。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相關稅率為15%至25%不等。

12. 所得稅開支(續)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乘以香港利得稅率的乘積的對賬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8,294**	38,131
按香港利得稅率16.5%(2018年：16.5%)計算的稅項	**3,019**	6,29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的稅務影響	**176**	459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的稅務影響	**228**	258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5,715)**	(27,766)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6,816**	26,137
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426**	(404)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5,572**	4,801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69)**	–
稅率改變的稅務影響	**(628)**	(165)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839)**	(645)
稅務優惠	**(3,449)**	(1,635)
其他	**(208)**	(312)
過往年度的不足／(超額)撥備	**108**	(3,092)
所得稅開支	**5,437**	3,928

13. 年度溢利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溢利扣減／(計入)以下各項後呈列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攤銷	3,577	1,751
核數師酬金	1,595	1,605
已售存貨成本	340,193	332,42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477	13,08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499	–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106	2,717
商譽減值(包括在其他收益及虧損內)	1,670	2,60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的減值(包括在其他收益及虧損內)	5,649	–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的減值(包括在其他收益及虧損內)	2,236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包括在其他收益及虧損內)	93	192
經營租賃開支－土地及樓宇	–	13,265
研發支出	29,742	25,960
存貨(回撥撥備)／撥備(包括在已售存貨成本內)	(419)	2,697
其他應付款項回撥(包括在其他收益及虧損內)	–	(3,859)
撇銷存貨(包括在已售存貨成本內)	2,864	359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在其他收益及虧損內)	54	328
撇銷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在其他收益及虧損內)	–	72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約84,295,000港元(2018年：72,639,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9,833,000港元(2018年：9,085,000港元)、使用權資產折舊約4,573,000港元(2018年：零港元)、攤銷約767,000港元(2018年：零港元)及經營租賃開支零港元(2018年：5,688,000港元)，該等金額均已包括在上文分別披露的金額中。

研發支出包括員工成本約13,771,000港元(2018年：9,798,000港元)、折舊約554,000港元(2018年：345,000港元)，以及經營租賃開支零港元(2018年：1,186,000港元)，該等金額均已包括在上文分別披露的金額中。

14. 僱員福利開支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薪金、花紅及津貼	133,583	108,79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862	6,994
其他福利	8,350	6,952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051	2,717
	151,846	125,461

(a) 退休金－界定供款計劃

於年末應對基金作出約157,000港元（2018年：179,000港元）供款。已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動用之已沒收供款之金額約為208,000港元（2018年：69,000港元）。

(b) 五名最高受薪人士

本集團於年內的五名最高受薪人士包括三名（2018年：三名）董事，其酬金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a)所呈列的分析。

其餘兩名（2018年：兩名）人士於年內的酬金載列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2,060	2,028
花紅	32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5	60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98	175
	2,674	2,263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2019年	2018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2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五名最高受薪人士中任何一人支付酬金，作為促使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5.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酬金

每名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就出任董事人士(不論是本公司或其附屬企業)已付或應收的酬金							就董事其他有關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企業事務的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	總計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附註i)* 其他福利估計金額 千港元	對退休福利計劃的僱主供款 千港元	就接受董事職務已付或應收的薪酬 千港元	住房津貼 千港元		千港元
董事姓名									
蔡先生	-	1,147	137	-	106	-	-	-	1,390
陶基祥先生	-	1,363	159	191	63	-	-	-	1,776
許明輝先生	-	1,112	129	151	51	-	-	-	1,443
符國富先生	-	985	109	151	46	-	-	-	1,291
陳令名先生*(附註(ii))*	89	-	-	-	-	-	-	-	89
莫國章先生	201	-	-	-	-	-	-	-	201
區裕釗先生	201	-	-	-	-	-	-	-	201
過鵬程先生	201	-	-	-	-	-	-	-	201
容啟亮教授	201	-	-	-	-	-	-	-	201
2019年總計	893	4,607	534	493	266	-	-	-	6,793
董事姓名									
蔡先生	-	1,140	-	-	105	-	-	-	1,245
陶基祥先生	-	1,307	-	178	61	-	-	-	1,546
許明輝先生	-	1,063	-	149	49	-	-	-	1,261
符國富先生	-	892	-	149	41	-	-	-	1,082
廖女士*(附註(iii))*	-	-	-	-	-	-	-	-	-
陳令名先生	189	-	-	-	-	-	-	-	189
莫國章先生	189	-	-	-	-	-	-	-	189
區裕釗先生	189	-	-	-	-	-	-	-	189
過鵬程先生	189	-	-	-	-	-	-	-	189
容啟亮教授	189	-	-	-	-	-	-	-	189
2018年總計	945	4,402	-	476	256	-	-	-	6,079

附註：

(i) 其他福利的估計金額包括已付租金、購股權、保險費等。

(ii) 於2019年6月13日辭任。

(iii) 於2018年5月24日退任。

年內概無主要行政人員或董事放棄任何酬金(2018年：無)。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促使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5.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b)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年內本集團曾訂立以下交易：

立約方名稱	交易性質	金額 千港元	有利益關係的董事
永勝(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購買貨物	624	蔡先生於立約方擁有實益權益
	餐飲服務費	1,020	
	租金開支	9,610	
	金屬用品及加工服務費	6,410	
永勝宏基發展有限公司	租金開支	504	蔡先生於立約方擁有實益權益

除了集團公司之間的合約及上述交易外，本公司董事及其他董事的關連人士，無論直接或非直接擁有重大權益者，概無於年末或本年度任何時間存續其他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之一。

16. 股息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8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60港仙 (2018年：2017年末期股息1.50港仙)	10,202	9,565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建議派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10港仙，並須於2020年5月20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始作實。

1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1,525	30,943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37,650	637,653
本公司發行的購股權產生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附註)*	不適用	不適用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37,650	637,653

附註：

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均為反攤薄。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模具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2018年1月1日	13,257	51,123	29,151	28,657	1,797	2,174	126,159
添置	1,714	5,817	289	2,059	1,084	10,398	21,361
撇銷	(22)	(1)	(1,609)	–	–	(33)	(1,665)
轉撥自存貨	–	925	–	–	–	–	925
轉撥	–	–	5,958	218	–	(6,176)	–
滙兑差額	(546)	(2,502)	(1,457)	(1,340)	(91)	(224)	(6,160)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14,403	55,362	32,332	29,594	2,790	6,139	140,620
添置	1,926	11,681	607	6,184	227	10,472	31,097
撇銷	(57)	(350)	(34)	–	–	–	(441)
轉撥自／(至)存貨	(10)	74	–	–	–	–	64
轉撥	190	4,087	10,909	205	–	(15,391)	–
滙兑差額	(292)	(1,412)	(874)	(723)	(54)	(60)	(3,415)
於2019年12月31日	16,160	69,442	42,940	35,260	2,963	1,160	167,925
累計折舊							
於2018年1月1日	8,972	31,190	23,467	14,343	997	–	78,969
年度支出	1,775	5,831	3,315	1,852	431	–	13,204
撇銷	(18)	–	(1,319)	–	–	–	(1,337)
滙兑差額	(365)	(1,603)	(1,118)	(678)	(46)	–	(3,810)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10,364	35,418	24,345	15,517	1,382	–	87,026
年度支出	1,728	6,025	4,040	2,368	426	–	14,587
撇銷	(52)	(318)	(17)	–	–	–	(387)
轉撥至存貨	(5)	–	–	–	–	–	(5)
滙兑差額	(202)	(855)	(586)	(357)	(28)	–	(2,028)
於2019年12月31日	11,833	40,270	27,782	17,528	1,780	–	99,193
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4,327	29,172	15,158	17,732	1,183	1,160	68,732
於2018年12月31日	4,039	19,944	7,987	14,077	1,408	6,139	53,594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年內，本集團將年內購入之若干廠房及機器之估計可使用年期由5年更改為10年。由於此項會計估計變更，本年度之折舊支出減少約558,000港元，其後4年每年將減少約1,551,000港元，而其後5年每年將增加約1,551,000港元。

19.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附註3)*	**30,353**
添置	**2,337**
折舊	**(10,633)**
滙兑差額	**(649)**
於2019年12月31日	**21,408**

租賃負債約22,203,000港元與相關使用權資產約21,408,000港元已於2019年12月31日確認。

	2019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10,499**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包括在財務成本內)	**1,751**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包括在已售存貨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內)	**2,668**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之開支(包括在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內)	**163**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之詳情載於附註38(b)。

兩年期間，本集團租賃不同的辦公室及廠房以作營運之用。租賃合約乃就固定期限1年至4年訂立，但可能具有延展及終止選擇期。租賃條款是根據個別情況磋商，其中包含各種不同之條款和條件。在釐定租賃期和評估不可撤銷期限之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之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之期限。

20. 商譽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成本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	10,561	10,561
累計減值虧損		
於1月1日	8,891	6,291
於本年度確認之減值虧損	1,670	2,600
於12月31日	10,561	8,891
賬面值		
於12月31日	–	1,670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乃於收購時分配至預期將從該業務合併中受惠的現金產生單位。商譽賬面值已分配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開發「希望之手」機械手訓練器械		
復康機器人技術有限公司(「**RRCL**」)	–	700
製造及買賣「和普樂™」品牌持續氣道正壓通氣(「CPAP」)設備		
廣州和普樂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和普樂**」)	–	970
	–	1,670

20. 商譽（續）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根據其使用價值釐定。貼現現金流量法的主要假設乃與期內貼現率、增長率、預期毛利率及營業額有關。本集團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來估計貼現率。增長率是以現金產生單位經營業務所在地區的長期平均經濟增長率為依據。預期毛利率及營業額是以以往慣例及市場發展預期為依據。

本集團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乃按最近由董事批准的未來五年財務預算以及餘下期間就開發「希望之手」機械手訓練器械業務以及製造及買賣「和普樂™」品牌CPAP設備業務分別採用2%（2018年：3%）及1%（2018年：2%）的增長率計算。該等比率並未超逾有關市場的平均長期增長率。

用於貼現來自本集團開發「希望之手」機械手訓練器械業務以及製造及買賣「和普樂™」品牌CPAP設備業務的預測現金流量的稅前比率分別為27.6%（2018年：26.8%）及27.8%（2018年：24.5%）。

於2019年12月31日，在減值測試前，根據開發「希望之手」機械手訓練器械業務而分配予RRCL之商譽約為700,000港元。由於「希望之手」的客戶訂單押後及新型號「希望之手」開發方面的延遲，本集團已修訂其對此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預測。此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減少約700,000港元並已確認商譽減值虧損約700,000港元。

於2019年12月31日，在減值測試前，根據製造及買賣「和普樂™」品牌CPAP設備而分配予廣州和普樂之商譽約為970,000港元。年內，經審視「和普樂™」品牌CPAP設備之銷售進度以及新型號CPAP設備滲透競爭激烈市場需時，令售出之設備數目未達預期水平，本集團已修訂其對此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預測。此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減少約970,000港元並已確認商譽減值虧損約970,000港元。

21. 其他無形資產

	使用權 千港元	專利 及商標 千港元	特許 使用權 千港元	產品 開發成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2018年1月1日	14,953	7,909	4,136	2,793	29,791
添置	–	2,745	–	5,965	8,710
滙兑差額	–	(433)	–	(167)	(600)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14,953**	**10,221**	**4,136**	**8,591**	**37,901**
添置	**–**	**1,067**	**–**	**2,466**	**3,533**
滙兑差額	**–**	**(222)**	**–**	**(158)**	**(380)**
於2019年12月31日	**14,953**	**11,066**	**4,136**	**10,899**	**41,054**
累計攤銷					
於2018年1月1日	3,228	230	–	–	3,458
年度攤銷	1,610	738	–	140	2,488
滙兑差額	–	(32)	–	–	(32)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4,838**	**936**	**–**	**140**	**5,914**
年度攤銷	**1,610**	**985**	**–**	**1,470**	**4,065**
滙兑差額	**–**	**(36)**	**–**	**(12)**	**(48)**
於2019年12月31日	**6,448**	**1,885**	**–**	**1,598**	**9,931**
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8,505**	**9,181**	**4,136**	**9,301**	**31,123**
於2018年12月31日	10,115	9,285	4,136	8,451	31,987

使用權

使用權是指使用有關生產、營銷及分銷「希望之手」機械手訓練器械產品的技術的權利。使用權的餘下攤銷期為5.38年（2018年：6.38年）。

專利及商標

專利主要用於製造及買賣「和普樂™」品牌的CPAP設備。專利的平均餘下攤銷期為8.18年（2018年：9.18年）。

商標主要用於在日本買賣醫療器械。商標的平均餘下攤銷期為5年（2018年：無）。

21. 其他無形資產(續)

特許使用權

於2017年9月8日，本集團訂立一項特許協議，據此，本集團獲授予10年(首5年為獨家權利)權利，在取得相關產品註冊後可於特許地區內生產及銷售特許協議中訂明之特許貨品。

於2019年12月31日，產品註冊正在進行中。特許使用權的攤銷將於註冊完成後開始生效。

產品開發成本

產品開發成本是就開發若干OBM產品而在內部產生的。當相關產品可供銷售時開始攤銷。產品開發成本的估計平均使用年期為5年。

2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		
應佔資產淨值	3,551	4,679
商譽	7,302	7,345
	10,853	12,024
減值虧損	(5,649)	–
	5,204	12,024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應佔所有權權益／表決權／溢利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Retraction Limited (「**Retraction**」)	香港	100股普通股及80股優先股	40% (2018年：40%)	微創手術的牽開器之設計、開發和商業化
Celsius	西班牙	9,000股普通股及1,000股優先股	10% (2018年：10%)	空氣和流體警告系統之設計、開發和商業化

2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下表列示對本集團屬重要的聯營公司的資料。該等聯營公司乃以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計賬。所呈列的財務資料概要乃以聯營公司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為基礎。

名稱	Retraction		Celsius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主要營業地點／註冊成立國家	**香港**	香港	**西班牙**	西班牙
本集團所持所有權權益／表決權%	**40%/40%**	40%/40%	**10%/10%**	10%/10%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4,858**	5,970	**22,303**	26,320
流動資產	**1,871**	2,251	**5,415**	8,888
非流動負債	**(743)**	(880)	**(3,402)**	(6,680)
流動負債	**(1,865)**	(1,634)	**(5,286)**	(4,562)
資產淨值	**4,121**	5,707	**19,030**	23,966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1,648**	2,282	**1,903**	2,397
商譽	**–**	5,649	**1,653**	1,696
本集團應佔權益賬面值	**1,648**	7,931	**3,556**	4,09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	**3,063**	1,173	**9,642**	6,768
年度虧損	**(1,586)**	(4,678)	**(4,341)**	(775)
其他全面收益	**–**	–	**10**	(402)
全面收益總額	**(1,586)**	(4,678)	**(4,331)**	(1,177)
已收聯營公司的股息	**–**	–	**–**	–

年內，經審視Retraction之銷售進度以及因在若干國家產品註冊之延遲而令售出之產品數目未達預期水平，本集團已審視Retraction之可收回金額。因審視而確認減值虧損約5,649,000港元。Retraction之可收回金額約1,648,000港元乃由一名獨立外聘估值專家以貼現現金流量法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基準釐定。所用之稅前貼現率為22.0%。

23.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		
應佔資產淨值	7,935	9,351
商譽	11,328	11,482
	19,263	20,833
減值虧損	(2,236)	–
	17,027	20,833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合營企業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應佔所有權權益／表決權／溢利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柏頤信息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10,022,898元	10%（2018年：10%）	可穿戴裝置的設計、開發、銷售及營運
Avalon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20%（2018年：20%）	投資控股
鎧耀光電(香港)有限公司（「**鎧耀香港**」）*(附註)*	香港	10,000股普通股	20%（2018年：20%）	kanga-care產品的設計、開發及分銷
重慶凱耀醫療器械有限公司（「**鎧耀中國**」）*(附註)*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000元	20%（2018年：20%）	kanga-care產品的生產

附註：

鎧耀香港及鎧耀中國為Avalon的全資附屬公司。

23.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下表列示對本集團屬重要的合營企業的資料。該等合營企業乃以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計賬。所呈列的財務資料概要乃以合營企業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為基礎。

名稱	柏頤信息		Avalon及其附屬公司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主要營業地點／註冊成立國家	**中國**	中國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本集團所持所有權權益／表決權%	**10%/10%**	10%/10%	**20%/20%**	20%/20%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12,514**	10,734	**19,896**	22,848
流動資產	**13,301**	15,350	**11,214**	13,785
非流動負債	**–**	–	**(3,838)**	(2,063)
流動負債	**(429)**	(1,400)	**(301)**	(161)
資產淨值	**25,386**	24,684	**26,971**	34,409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2,539**	2,468	**5,396**	6,883
商譽	**6,856**	7,010	**2,236**	4,472
本集團應佔權益賬面值	**9,395**	9,478	**7,632**	11,355
計入流動資產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18**	9,062	**5,025**	7,854
計入流動負債之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	–	**–**	–
計入非流動負債之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	–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	**18,780**	14,767	**60**	459
折舊及攤銷	**(1,211)**	(1,068)	**(2,467)**	(2,477)
利息收入	**201**	121	**11**	13
所得稅開支	**–**	–	**–**	–
年度溢利／(虧損)	**1,408**	356	**(7,631)**	(7,988)
其他全面收益	**–**	–	**196**	(650)
全面收益總額	**1,408**	356	**(7,435)**	(8,638)
已收合營企業的股息	**–**	–	**–**	–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之合營企業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6,989,000港元(2018年：10,102,000港元)。人民幣兌換成外幣須遵守中國外滙管理條例及結滙、售滙及付款外滙管理規定。

23.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年內，經審視Avalon及其附屬公司(「**Avalon集團**」)之銷售進度以及因在若干國家產品註冊之延遲而令售出之產品數目未達預期水平及現有產品在中國市場之市場需求未達預期，本集團已審視Avalon集團之可收回金額。因審視而確認減值虧損約2,236,000港元。Avalon集團之可收回金額約7,632,000港元乃由一名獨立外聘估值專家以貼現現金流量法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基準釐定。所用之稅前貼現率為33.9%。

24.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股本投資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43,199	64,304
分析為：		
非流動資產	43,199	64,304

非上市股本證券使用獨立外聘估值專家作出之估值法而按公平值計量。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股本投資以美元計值。

25. 存貨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原材料	73,796	59,418
在製品	26,708	23,089
製成品	18,040	13,043
	118,544	95,550

26. 貿易應收款項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2,992	110,145
減：呆賬撥備	(285)	(192)
	112,707	109,953

26.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一般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本集團致力對其未收回的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董事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6,905	49,235
31至60日	24,548	25,258
61至90日	28,712	20,005
超過90日	32,542	15,455
	112,707	109,953

於2019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約35,236,000港元(2018年:34,427,000港元)為已逾期但未減值。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逾期:		
不超過3個月	27,745	29,204
超過3個月	7,491	5,223
	35,236	34,427

逾期結餘與多名於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港元	386	474
人民幣	15,046	12,440
美元	97,275	97,039
	112,707	109,953

2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投資按金	7,837	–
特許使用權及分銷權按金	13,427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0,939	13,043
購買商品的按金	15,239	19,161
預付開支	6,120	4,432
租金及其他按金	2,091	4,168
其他應收款項	11,888	6,305
	67,541	47,109

28. 銀行及現金結餘

本集團銀行及現金結餘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港元	14,266	23,395
人民幣	13,069	14,294
美元	40,123	39,952
其他	2,493	3,500
總計	69,951	81,141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及在中國保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11,106,000港元（2018年：10,178,000港元）。人民幣兌換成外幣須遵守中國外滙管理條例及結滙、售滙及付款外滙管理規定。

29. 股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637,65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6,377**	6,377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 股份面值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638,000,000	6,380
回購股份	(350,000)	(3)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	**637,650,000**	**6,377**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護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及透過優化債務和股本平衡使股東回報最大化。

本集團按風險比例設定資金金額。本集團管理資本架構，並因應經濟環境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性作出調整。為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股息分派、發行新股、購回股份、募集新債、贖回現有債項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項。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將權益總額（非控制性權益除外）視為資本。於2019年12月31日，資本額約為352,451,000港元（2018年：374,451,000港元），而本集團於考慮到預測資本開支及預測投資機會後認為有關水平實屬理想。

本集團唯一被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為，如要維持上市地位，其須具備至少25%股份的公眾持股量。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取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於2019年12月31日，股份的公眾持股量超過25%（2018年：超過25%）。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52,793	152,793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3,601	8,6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8	238
銀行及現金結餘		1,124	1,547
流動資產總值		34,963	10,482
資產總值		187,756	163,275
權益及負債			
股本	29	6,377	6,377
儲備	30(b)	138,628	123,951
權益總額		145,005	130,328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1,746	32,2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05	716
流動負債總額		42,751	32,947
權益及負債總額		187,756	163,275

於2020年3月20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蔡文成　　陶基祥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161,747	5,797	–*	(30,137)	137,407
年度虧損	–	–	–	(6,383)	(6,383)
回購股份	(225)	–	–	–	(225)
已付股息	(9,565)	–	–	–	(9,56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2,717	–	–	2,717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151,957**	**8,514**	**–***	**(36,520)**	**123,951**
年度溢利	**–**	**–**	**–**	**22,773**	**22,773**
已付股息	**(10,202)**	**–**	**–**	**–**	**(10,20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2,106**	**–**	**–**	**2,106**
於2019年12月31日	**141,755**	**10,620**	**–***	**(13,747)**	**138,628**

* 指不足1,000港元之金額

31.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b)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賬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內的資金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條件是本公司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當日後，將可在日常業務中清償其到期債務。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即是按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u)就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採納的會計政策所確認，授予本集團董事、僱員及顧問的未行使購股權的實際或估計數目的公平值。

31. 儲備(續)

(b)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續)

(iii) 合併儲備

本公司的合併儲備指根據重組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超出發行作為交換的本公司股本面值的差額。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指根據重組所收購永勝保健器材有限公司(「**VHPL**」)及永勝醫療製品有限公司(「**VMHK**」)的股份面值超出發行作為交換的本公司股本面值的差額。

(iv) 外幣換算儲備

外幣換算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所有外滙差額。該儲備乃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e)(iii)載列的會計政策處理。

(v)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儲備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儲備包括於報告期末持有之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累計變動淨額，乃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l)載列的會計政策處理。

32. 購股權

於2016年6月17日採納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2016年6月17日獲批准並予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通過向本集團若干高管、董事、僱員及／或顧問授予購股權作為獎勵和進一步的激勵，以認可及表彰彼等對本集團發展所作出的貢獻。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於2026年6月16日屆滿。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各批購股權均須遵守以下歸屬時間表：

批次	歸屬日期	佔歸屬購股權百分比
1	上市日期起第一週年	25%
2	上市日期起第二週年	25%
3	上市日期起第三週年	25%
4	上市日期起第四週年	25%

各批次購股權於有關批次歸屬日期起至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起第十週年當日前之營業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可獲行使。

每股認購價為0.80港元。於2016年6月17日，已授出19,684,000份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不會再提呈或授出購股權。

32. 購股權(續)

於2016年6月17日採納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各批次購股權詳情如下:

批次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1	2016年6月17日	2016年6月17日至2017年7月13日	2017年7月13日至2026年6月16日	0.80
2	2016年6月17日	2016年6月17日至2018年7月13日	2018年7月13日至2026年6月16日	0.80
3	2016年6月17日	2016年6月17日至2019年7月13日	2019年7月13日至2026年6月16日	0.80
4	2016年6月17日	2016年6月17日至2020年7月13日	2020年7月13日至2026年6月16日	0.80

如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十年期間未獲行使,則購股權將告屆滿。如有董事、僱員及/或顧問離開本集團,則其購股權將告失效。

年內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2019年		2018年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年初尚未行使	16,788,000	0.80	17,908,000	0.80
年內失效	(724,000)	0.80	(1,120,000)	0.80
年末尚未行使	16,064,000	0.80	16,788,000	0.80
年末可行使	12,048,000	0.80	8,394,000	0.80

於年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有加權平均剩餘可使用年限6.46年(2018年:7.46年),而其行使價為0.8港元(2018年:0.8港元)。

於2016年6月24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2016年6月24日獲批准並予以採納。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授出購股權予本集團任何高管、董事、僱員、諮詢人、顧問、專業人士、代理、承辦商、客戶、貨品及/或服務供應商或夥伴。購股權計劃將於2026年6月23日屆滿。

每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會釐定並於提呈購股權時通知承授人。

於2018年5月28日,本集團向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14,300,000份購股權,每股行使價為0.80港元。25%之購股權將分別於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各年之5月28日歸屬,並將分別自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各年之5月28日起至2026年6月23日止之期間內可予行使。

32. 購股權(續)

於2016年6月24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於授出日期(2018年5月28日)的估計公平值約為2,654,000港元。

於2019年3月25日，本集團進一步向若干僱員及顧問授出4,600,000份購股權，每股行使價為0.80港元。25%之購股權將分別於2020年、2021年、2022年及2023年各年之3月25日歸屬，並將分別自2020年、2021年、2022年及2023年各年之3月25日起至2026年6月23日止之期間可予行使。

購股權於授出日期(2019年3月25日)的估計公平值約為982,000港元。

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由於作出的假設和所用模型的限制，計算得出的公平值本身具有主觀性和不確定性。購股權的價值隨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而變化。所採納的變量的任何變動均可能對購股權的公平值估計產生重大影響。該模式的輸入數據如下：

加權平均股價	0.74港元
加權平均行使價	0.80港元
預期波幅*(附註1)*	33.90%
無風險利率	2.03%
預期股息率*(附註2)*	2.14%

附註：

1. 預期波幅由本公司股價的歷史波幅計算所得。

2. 預期股息率乃基於本公司的過往股息率。

如有購股權於2026年6月23日後未獲行使，則購股權將告屆滿。如有董事、僱員及／或顧問離開本集團，則其購股權將失效。

年內購股權之變動如下：

	2019年		2018年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年初尚未行使	12,500,000	0.80	–	不適用
年內授出	4,600,000	0.80	14,300,000	0.80
年內失效	(1,700,000)	0.80	(1,800,000)	0.80
年末尚未行使	15,400,000	0.80	12,500,000	0.80
年末可行使	3,075,000	0.80	–	不適用

於年末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加權平均餘下可用年期為6.48年(2018年：7.48年)而行使價為0.8港元(2018年：0.8港元)。

33. 租賃負債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1,747**	–	**10,675**	–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942**	–	**11,528**	–
五年後	**–**	–	**–**	–
	23,689	–	**22,203**	–
減：未來財務支出	**(1,486)**	–	不適用	–
租賃責任之現值	**22,203**	–	**22,203**	–
減：在12個月內到期結清之金額(在流動負債下列示)			**(10,675)**	–
在12個月後到期結清之金額			**11,528**	–

本集團之租賃負債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港元	**1,169**	–
人民幣	**19,018**	–
其他	**2,016**	–
	22,203	–

本集團已使用經修訂之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已調整於2019年1月1日之期初結餘，以確認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有關之租賃負債。有關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

34.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集團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遞延稅項負債

	無形資產的公平值 千港元	無形資產的暫時差額 千港元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1,772	623	–	2,395
扣自／(計入)本年度損益	(241)	1,415	1,596	2,770
匯兑差額	–	(41)	(42)	(83)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1,531**	**1,997**	**1,554**	**5,082**
扣自／(計入)本年度損益*(附註12)*	**(241)**	**284**	**784**	**827**
匯兑差額	**–**	**(36)**	**(43)**	**(79)**
於2019年12月31日	**1,290**	**2,245**	**2,295**	**5,830**

遞延稅項資產

	稅項虧損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
計入本年度損益	1,994
匯兑差額	(59)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1,935**
匯兑差額	**(43)**
於2019年12月31日	**1,892**

34. 遞延稅項(續)

以下為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抵銷後)之分析：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1,892	1,935
遞延稅項負債	(5,830)	(5,082)
	(3,938)	(3,147)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約89,298,000港元(2018年：73,202,000港元)。已就有關虧損約7,570,000港元(2018年：7,740,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溢利來源不可預測，故並無其餘81,728,000港元(2018年：65,462,000港元)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本集團上述未動用稅項虧損未經相關稅務部門核准。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到期日概述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4,212	4,306
於2022年12月31日	4,560	8,006
於2023年12月31日	12,928	14,547
於2024年12月31日	20,648	–
於2029年12月31日	821	–
無限期結轉	38,559	38,603
	81,728	65,462

於2019年12月31日，與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附屬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未分配盈利相關的暫時差額總額分別約9,525,000港元(2018年：8,203,000港元)。概無就該等差額確認負債，因為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該等差額於可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

35.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根據收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4,508	25,821
31至60日	7,795	6,303
超過60日	10,974	8,690
	43,277	40,814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港元	5,640	4,014
人民幣	27,115	29,006
美元	10,022	7,071
其他	500	723
	43,277	40,814

3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應計員工成本	19,446	17,941
其他應計開支	6,324	6,405
其他應付款項	8,690	3,156
預收款項	7,439	3,896
	41,899	31,398

37. 借款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23,453	9,255
其他貸款，無抵押	7,145	7,989
	30,598	17,244

借款的償還情況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1,071	9,844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763	1,854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6,764	5,546
	30,598	17,244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但包含須應要求還款條文之銀行貸款部份（列為流動負債）	(9,527)	(7,400)
	21,071	9,844
減：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列為流動負債）	(21,071)	(9,844)
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	–

37. 借款（續）

本集團借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港元	12,290	9,255
人民幣	18,308	7,989
	30,598	17,244

本集團借款於12月31日的利率如下：

	2019年	2018年
銀行貸款	4.53%至4.80%	4.12%
其他貸款	8%	8%

銀行貸款乃以浮動利率計息安排，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其他貸款乃以固定利率計息安排，令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

銀行貸款約12,290,000港元（2018年：9,255,000港元）以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銀行貸款約11,163,000港元（2018年：零港元）以本公司兩間中國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25,000,000港元（2018年：30,000,000港元）的可動用而未提取的借貸融資。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是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在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負債。

	2019年1月1日 千港元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千港元	增加 千港元	現金流量 千港元	利息開支 千港元	匯兑差額 千港元	2019年12月31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	9,255	–	–	14,082	–	116	23,453
其他貸款	7,989	–	–	(669)	–	(175)	7,145
租賃負債	–	30,353	2,337	(11,568)	1,751	(670)	22,203
	17,244	30,353	2,337	1,845	1,751	(729)	52,801

	2018年1月1日 千港元	現金流量 千港元	資本化 千港元	滙兑差異 千港元	2018年12月31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	–	9,255	–	–	9,255
其他貸款	9,824	(44)	(1,406)	(385)	7,989
	9,824	9,211	(1,406)	(385)	17,244

(b)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現金流量表中就租賃計入之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營現金流量內	4,582	13,265
融資現金流量內	9,817	–
	14,399	13,265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之現金流出總額(續)

此等金額乃關於以下各項：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已付租賃租金	14,399	13,265

39.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未招致的資本承擔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7,018	12,792
無形資產	6,107	–
	13,125	12,792

40. 經營租賃安排

於2018年12月31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應付的最少未來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3,889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2,528
	36,417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及工廠物業應付的租金。租賃期議定為一至四年不等，租賃期內租金固定，以及不包括或然租金。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及工廠物業訂立尚未開始之新租賃，不可撤銷租賃期為2年。於不可撤銷租賃期之未來未貼現現金流量總額約為5,171,000港元。

41. 關連方交易

(a)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關連方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其關連方有以下交易及結餘：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向一家聯營公司銷售貨物	509	–
向一家聯營公司購買貨物	1,168	–
向一家合營企業購買貨物	–	549
向一家關連公司購買貨物	624	452
向一家關連公司支付餐飲服務費	1,020	1,058
向一家聯營公司支付諮詢費	828	253
向關連公司支付租金開支	10,114	8,036
向一家關連公司支付金屬用品及加工服務費	6,410	5,445
於12月31日：		
來自一家聯營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	495	–
向一家聯營公司支付的預付款項及按金	2,081	–
給予關連公司的其他應付款項	2,913	1,432
來自一家關連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	84	76

附註：

蔡先生擁有該等關連公司的實益權益。

(b)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年內的薪酬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13,863	11,49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53	5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178	950
	15,594	12,975

42. 主要附屬公司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及營運地點以及法人實體種類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	應佔所有權權益／表決權／溢利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永勝醫療製品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永勝醫療保健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東莞永健康復器具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有限公司	8,000,000港元	100%	醫療器械製造
株式会社 Inspired Medical Japan	日本，有限公司	55,000,000日圓	70%	醫療器械貿易
RRCL	香港，有限公司	31,900,000港元	67.82%	開發「希望之手」機器手訓練器械
深圳永勝宏基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醫療器械研發以及投資控股
VHPL	香港，有限公司	100,000港元	100%	醫療器械貿易及投資控股
永勝英仕醫療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永勝醫療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80.1%	醫療器械貿易及投資控股
VMHK	香港，有限公司	14,889,321港元	80.1%	醫療器械貿易及投資控股
VMDG	中國，外商獨資有限公司	15,000,000港元	80.1%	醫療器械製造
Vincent Medical Avalon Limited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42. 主要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及營運地點以及法人實體種類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	應佔所有權權益/表決權/溢利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Vincent Medical Celsius Limited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Vincent Medical Fresca Limited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Vincent Medical Innovation Limited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Vincent Medical Inovytec Limited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Vincent Medical Respinova Limited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Vincent Medical Retraction Limited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永勝醫療科技(廣東)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永勝康復器械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0港元	100%	醫療器械貿易及投資控股
東莞永昇醫療科技有限公司(「**VMGD**」)	中國，外商獨資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附註)*	100%	醫療器械研發及製造
東莞永勝宏基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有限公司	2,100,000港元	100%	醫療器械貿易
和普樂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60%	投資控股
廣州和普樂	中國，外商獨資有限公司	20,000,000港元	60%	製造及買賣CPAP設備

附註：

VMGD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2018年：人民幣10,000,000元)，於2019年12月31日已繳足人民幣10,000,000元(2018年：人民幣5,188,260元)。

以上清單列出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詳情。該等附屬公司未曾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42. 主要附屬公司(續)

下表列示具有對本集團屬重大的非控制性權益(「**非控制性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資料。所概述的財務資料指公司間抵銷前的金額。

名稱	VMHK		VMDG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主要營業地點／註冊成立國家	香港	香港	中國	中國
非控制性權益所持所有權權益／表決權%	**19.9%/19.9%**	19.9%/19.9%	**19.9%/19.9%**	19.9%/19.9%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15,606**	14,759	**54,266**	40,868
流動資產	**218,965**	192,958	**167,311**	145,074
非流動負債	**(492)**	–	**(1,958)**	(1,034)
流動負債	**(55,444)**	(47,279)	**(52,925)**	(34,366)
資產淨值	**178,635**	160,438	**166,694**	150,542
累計非控制性權益	**35,480**	31,859	**30,511**	27,532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	**328,715**	351,608	**325,737**	302,742
溢利	**13,472**	27,483	**17,867**	10,054
其他全面收益	**–**	–	**(1,716)**	(9,070)
全面收益總額	**13,472**	27,483	**16,151**	984
分配予非控制性權益的溢利	**2,681**	5,469	**3,556**	2,001
已付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	–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8,041)**	(417)	**13,936**	20,79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9)**	3	**(25,151)**	(12,06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583**	9,255	**11,163**	–
外滙滙率變動的影響	**–**	–	**(785)**	(7,5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5,497)**	8,841	**(837)**	1,212

42. 主要附屬公司(續)

名稱	RRCL		廣州和普樂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主要營業地點／註冊成立國家	香港	香港	中國	中國
非控制性權益所持所有權權益／表決權%	**32.18%/32.18%**	32.18%/32.18%	**40%/40%**	40%/40%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12,431**	14,711	**18,626**	17,972
流動資產	**4,872**	5,538	**9,460**	7,961
非流動負債	**(1,920)**	(2,350)	**(1,753)**	(1,364)
流動負債	**(5,790)**	(4,507)	**(26,298)**	(16,390)
資產淨值	**9,593**	13,392	**35**	8,179
累計非控制性權益	**3,087**	4,310	**(7,929)**	(4,61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	**3,398**	4,130	**11,685**	4,166
虧損	**(3,785)**	(5,648)	**(7,852)**	(6,425)
其他全面收益	**–**	–	**(291)**	(955)
全面收益總額	**(3,785)**	(5,648)	**(8,143)**	(7,379)
分配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虧損	**(1,218)**	(2,287)	**(3,141)**	(2,570)
已付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	–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110**	(2,245)	**4,117**	(8,03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59)**	(881)	**(2,719)**	(8,35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90)**	5,550	**(680)**	14,884
外滙滙率變動的影響	**–**	–	**(571)**	(8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61**	2,424	**147**	(2,374)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的概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業績					
收入	**502,200**	488,030	446,302	467,347	448,169
除稅前溢利	**18,294**	38,131	19,617	47,696	69,172
所得稅（開支）／抵免	**(5,437)**	(3,928)	(8,163)	(10,614)	2,484
年度溢利	**12,857**	34,203	11,454	37,082	71,656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1,525**	30,943	13,155	29,242	58,153
非控制性權益	**1,332**	3,260	(1,701)	7,840	13,503
	12,857	34,203	11,454	37,082	71,656

	於12月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188,585**	186,347	154,181	80,810	81,393
流動資產	**381,734**	350,930	370,978	414,388	238,575
非流動負債	**(17,358)**	(5,082)	(2,395)	(3,865)	(5,978)
流動負債	**(138,814)**	(98,002)	(107,813)	(89,857)	(96,903)
資產淨值	**414,147**	434,193	414,951	401,476	217,087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52,451**	374,451	365,185	351,072	169,358
非控制性權益	**61,696**	59,742	49,766	50,404	47,729
	414,147	434,193	414,951	401,476	217,087

inspired

VHB20/VHB200
加熱式加濕器

能夠提供超過98%「真實相對濕度」及持續相對濕度回饋數據的加熱式加濕器。較高的相對濕度有助氣管黏膜纖毛運動以維持呼吸道暢通，令呼吸道病患者更感舒適。

IIC
Inspired Infinity 呼吸迴路

高效能和降低冷凝水的產生。同一病患者至少可以連續使用14天且毋需更換。其封閉式系統能有效抑制病菌與病毒的滋生。

inspired

經鼻高流量氧療能夠幫助有以下呼吸道問題的病人：

- 哮喘
- 支氣管炎
- 慢性阻塞性肺疾病
- 紓緩治療
- 肺炎
- 肺擴張不全
- 一氧化碳中毒
- 在社區感染的肺炎
- 肺栓塞
- 呼吸困難
- 支氣管擴張
- 胸部創傷
- 肺氣腫
- 病毒性肺炎(H1N1)

英仕醫療的O_2FLO簡單易用，以非侵入方式透過鼻導管向自主呼吸的患者輸出經加熱和濕化的高流量氣體，其流量最高可達每分鐘60升，亦可混入氧氣使氧濃度最高達致95%。